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 （2022-2035年）

### （文本+图册）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报送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名称：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2-2035）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等级：甲 级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编号：【建】城规编（141323）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证书等级：甲 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证书编号：A233013110

项目负责：杨 雄 高级工程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

规划设计：黄 敏 高级工程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

黄慧敏 高级工程师

王 琦 工程师

孔舜超 工程师

谭 艳 工程师

肖志鹏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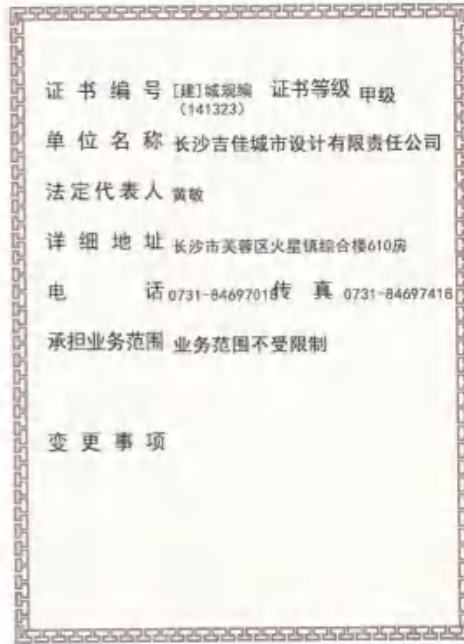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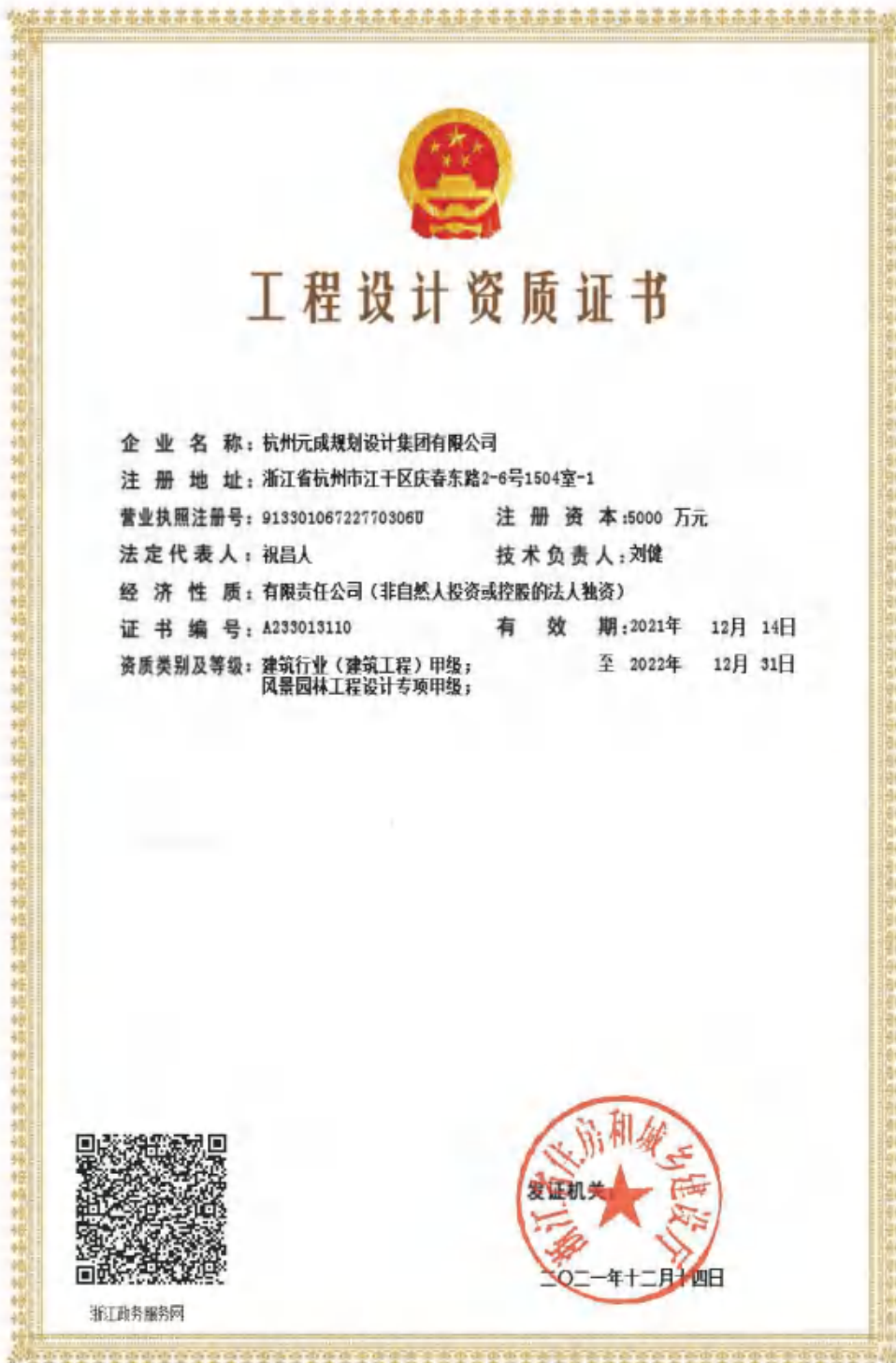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证书及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技术单位资质证书



NO. 0000962



###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证书



# 目录

<b>第一章 规划总则</b> .....	<b>1</b>
第一条 规划目的 .....	1
第二条 规划范围与面积 .....	1
第三条 风景名胜区性质和资源特色 .....	2
第四条 规划期限 .....	2
第五条 功能分区规划 .....	2
第六条 景区容量测算 .....	2
第七条 游客规模预测 .....	2
<b>第二章 保护培育规划</b> .....	<b>3</b>
第八条 资源分级保护 .....	3
第九条 资源分类保护 .....	5
第十条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	8
第十一条 建设控制管理 .....	9
<b>第三章 风景游赏规划</b> .....	<b>11</b>
第十二条 规划布局结构 .....	11
第十三条 景区规划 .....	11
第十四条 典型景观规划 .....	19
第十五条 游览解说系统规划 .....	21
<b>第四章 设施规划</b> .....	<b>21</b>
第十六条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	21
第十七条 道路交通规划 .....	23

第十八条 综合防灾避险规划 .....	25
第十九条 基础设施规划 .....	26
第二十条 智慧（未来）景区规划 .....	28
<b>第五章 居民社会调控与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b>	<b>28</b>
第二十一条 居民点调控规划 .....	28
第二十二条 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	30
<b>第六章 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b>	<b>30</b>
第二十三条 土地利用规划 .....	30
<b>第七章 近期实施规划 .....</b>	<b>31</b>
第二十四条 近期实施重点 .....	31
第二十五条 项目分期建设规划 .....	33
第二十六条 详细规划编制范围 .....	36
<b>第八章 规划实施保障和建议 .....</b>	<b>38</b>
第二十七条 总体规划实施 .....	38
第二十八条 规划管理对策 .....	38
第二十九条 专项资金保障 .....	39

## 图件目录

01	区位关系图
02	综合现状图
03-1	景源分级评价图（自然）
03-2	景源分级评价图（人文）
04	规划总图
05	风景区界限坐标图
06	功能分区图
07	分级保护规划图
08-1	游赏规划图（规划布局结构）
08-2	游赏规划图（项目规划布局）

- 08-3 游赏规划图（区域旅游线路）
- 08-4 游赏规划图（主题旅游线路）
- 09 道路交通规划图
- 10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图
- 11 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图
- 12-1 土地利用现状图
- 12-2 土地利用规划图
- 13-1 基础工程规划图（给水）
- 13-2 基础工程规划图（排水）
- 13-3 基础工程规划图（电力）
- 13-4 基础工程规划图（电信）
- 14 近期发展规划图
- 15 范围调整示意图

# 第一章 规划总则

## 第一条 规划目的

为了加强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的严格保护和永续利用，使之成为景观优美、生态环境优良、功能健全的风景区，根据国务院《风景名胜区条例》规定，特编制本规划。

## 第二条 规划范围与面积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面积为 59.61 平方公里，由白露山片区和芝堰片区组成，地理坐标最北端（ $119^{\circ} 22' 39.510'' E, 29^{\circ} 26' 4.721'' N$ ），最南端（ $119^{\circ} 22' 14.381'' E, 29^{\circ} 18' 8.900'' N$ ），最东端（ $119^{\circ} 27' 14.998'' E, 29^{\circ} 18' 9.446'' N$ ），最西端（ $119^{\circ} 19' 26.001'' E, 29^{\circ} 24' 2.862'' N$ ）（详见 05 风景区界限坐标图），其中：

**白露山片区：**面积 13.45 平方公里，北起白露山西北山脚，沿山体向东至古溪西岸，向西至山体边界。东自古溪西岸，沿古溪向南接甘溪北岸。南起白露山南麓山脚，沿甘溪向西接朱家溪东岸，沿甘溪向北接山体边界。西自朱家溪与甘溪交汇处，沿朱家溪向北至白露山西北山脚。

**芝堰片区：**面积 46.16 平方公里，西北界限为兰溪和建德县界。东部界限为山体边界。南部界限东起三峰尖山脚，经樟坞村，沿芝堰前方村村界，至山体边界。

**外围保护地带范围：**总面积 2.01 平方公里。

白露山片区外围保护地带：东自古溪东侧起（风景区范围界限处），沿垵溪公路东侧向外控制约 300 米（沿山脚、道路、水路等自然边界线）的范围，至甘溪北侧；西起朱家溪西岸，沿朱家村方向二级公路向西侧扩大 100 米控制，至甘溪北侧；南起甘溪南岸；北与白露山北麓山林相接。

芝堰片区外围保护地带：由山体、农田、水系、道路形成天然屏障，不特别划定外围保护区。

### 第三条 风景名胜区性质和资源特色

以“江南古村落群”“浙中灵秀仙山”为典型景观特征，以生物多样性资源作为风景名胜区生态资源的核心价值体现，集文化体验、游憩观光、生态研学、乡居度假、户外运动等功能于一体的景村融合型省级风景名胜区。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共有景源 140 处，自然景源 56 处，人文景源 84 处。其中一级景源 2 处，二级景源 4 处，三级景源 36 处，四级景源 98 处。

### 第四条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2—2035 年，其中近期为 2022—2025 年，远期为 2026—2035 年。

### 第五条 功能分区规划

将风景名胜区内划分为功能分区应划分为特别保存区、风景游览区、风景恢复区、发展控制区及旅游服务区五大功能区（详见 06 功能分区图）。

### 第六条 景区容量测算

#### 1. 生态容量预测

风景区生态允许容量为 23220 人/日。

#### 2. 游人容量预测

采用“面积法+线路法”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测算，风景区游人容量控制约为 4505 人次/日，并按照全年可游 300 天计算年游人容量为 135.15 万人次/年。

### 第七条 游客规模预测

经预测，至 2025 年，年游客量将达到为 28.8 万人次，规划期末年游客量将达到 93.29 万人次。

## 第二章 保护培育规划

### 第八条 资源分级保护

实施分级控制保护，将风景名胜区划分为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三级保护区。

#### 1. 一级保护区（严格禁止建设范围）

其范围包括芝堰水库一级保护区，面积 4.34 平方公里；

芝堰村、虹霓山村、垵坦村核心保护区，面积 0.15 平方公里；

白露山片区以玉带环抱、双门瀑布等重点保护自然地貌及特色奇峰怪石、秀水，面积 1.34 平方公里；

总面积为 5.83 平方公里。

一级保护区内可建设直接为风景游赏服务的相关设施，严禁建设与风景游赏及保护无关的设施，不得安排旅宿床位，严格限制机动交通进入此区。对一级保护区内不符合规划、未经批准以及与风景资源游览、保护无关的各项建筑物、构筑物，必须搬迁、拆除或改造为风景设施。应维护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有价值的历史建筑及其环境。在不破坏历史建筑风貌的前提下，可开展与文化、游赏相关的商业活动。严格控制一级保护区内居民人口规模和建设规模，根据规划适时外迁人口。

#### 2. 二级保护区（严格限制建设范围）

芝堰村、虹霓山村、垵坦村建设控制地带，面积 0.49 平方公里；

芝堰片区：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除去一级保护区，自然生态价值较高的一级保护区缓冲地带，面积 37.94 平方公里；

白露山片区：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除去一级保护区，二、三级景源集中的部分区域，面积 3.22 平方公里。

总面积为 41.65 平方公里。

二级保护区应限制各类建设和人为活动，为风景游赏服务的相关设施以外的其他建设应严格控制，可安排少量旅宿、户外运动、娱乐休闲、文化体验项目，各类新建建筑应在与自然环境相协调的基础上，创造建筑景观与景点。二级保护区内，已经存在的其他建设经评估后可采取迁出、调整、置换和保留等措施。索道、缆车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必须经专项论证可行，按照规定程序报批后，方可实施。二级保护区内，严格限制

居民点的加建和扩建，严格控制村庄商业开发面积比例。

### 3. 三级保护区（控制建设范围）

在风景范围内，对以上各级保护区之外的地区划分为三级保护区，面积 12.13 平方公里，占风景名胜区面积的 20.35%。

三级保护区内根据不同主导功能可安排旅游服务设施和相关建设，建设须进行详细规划和设计，控制建设功能、建设规模、建设强度、建设高度和形态等，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严格按规划实施。对保留的居民点进行环境整治和风貌提升，通过建筑风貌的改善达到与风景区整体的协调。

### 4. 外围保护地带

外围保护地带面积 2.01 平方公里。外围保护地带应维护风景区与周边村镇风貌的协调性，严禁发展和布局对风景名胜区造成环境污染或景观污染的生产项目，控制已对风景区保护培育、游览利用和生态环境有不良影响的生活、生产的项目和内容，对严重者应整治或取缔。

对外围保护区提出负面清单管控建议：

**表 2-1 外围保护区管控负面清单**

管控类别	管控建议
工业企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不得建设污染环境的工业生产设施</li> <li>2. 不得建设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集中贮存、处置设施或者场所</li> <li>3. 不得建设垃圾填埋场</li> </ol>
生态环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不得破坏风景区周边的水源、干扰水土保持</li> <li>2. 不得破坏动植物生境、生态系统等与风景区关系极为密切的资源环境</li> <li>3. 严禁破坏山体、植被</li> </ol>
城乡建设景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不应进行与风景环境不协调的建设，应控制建筑高度和密度，引导建筑立面风貌与风景名胜区相协调</li> </ol>

## 第九条 资源分类保护

分为地质景观、文物古迹、传统村落、自然水体、古树名木、非物质文化、森林植被等七大保护类型。

### 1. 地质景观保护

严格落实风景区域内玉带环抱、鹰岩远眺、黄岩龙舌等地质景观保护措施，禁止风景建设和游赏活动破坏地质景观完整性和真实性。步行道路选线不得对地形地貌造成破坏，材质和体量不得破坏崖壁的立面景观。其他设施建设必须加强地质勘探，不得破坏原有的地质环境与视觉景观效果。

### 2. 文物古迹保护

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等级，景区内相关文物保护单位应尽快督促相关部门按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要求》《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审批办法》等要求组织编制相应的文物保护专项规划。

对保护范围内的居民点进行疏解，并根据历史风貌和文物性质对其周边环境进行规划和整治。对文物古迹的任何改动都要报风景名胜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文物保护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按文物保护的法定程序履行审批手续。严格履行宗教活动场所建设审批程序，进行宗教场所建设不得破坏文物古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表 2-2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文保单位列表

等级	序号	名称	年代	类别	公布时间	批次	所在地
全国重点 文保单位	1	芝堰村建筑群 (61座建筑)	明—民 国	古建筑	2006年5月 25日	第六批	黄店镇芝堰村 北侧老村中部
省级 文保单位	1	女埠双塔（永龄 塔、仁寿塔）	明代	古建筑	2017年1月 13日	第七批	女埠街道下潘、 垵坦村
市级文保单 位	1	童氏宗祠及亦政 堂	明、清	古建筑	2005年11 月3日	第五批	女埠街道虹霓 山村
市级文保单 位	2	周氏宗祠及大厅	明、清	古建筑	2005年11 月3日	第五批	女埠街道垵坦 村
市级文保单 位	3	慧教禅寺	明、清	古建筑	2005年11 月3日	第五批	黄店镇白露山

表 2-3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古桥名录

序号	名称	类型	位置	建设时间
1	上新桥	石拱桥	垵坦东北部	建于清光绪年间
2	下新桥（永丰桥）	石拱桥		建于清康熙九年（1670年）
3	庆宁桥	石拱桥	垵坦之南	建于明万历年间
4	兰源桥	石拱桥		建于清康熙乙巳年（1665年）
5	丹桂桥	石拱桥	位于周氏家庙门前	建于明万历年间
6	大堰桥（永桥）	石拱桥		建于清代初期

### 3. 传统村落保护

风景区内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村保护、建设应符合《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金华市传统村落保护条例》。风景区主要有芝堰古村、虹霓山古村、垵坦古村等。

### 4. 自然水体保护

风景区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地应按照《浙江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执行。开展芝堰水库水源地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勘界定标工作。在居民聚集区及游览设施集中的区域设置污水截流和生化处理设施，推广污水的生态式处理，严禁生活生产污水就地排放，保护好风景区湖泊、甘溪流域整体环境。

### 5.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整理风景名胜区以及周边地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提升整体文化特色。引导居民保持和恢复部分具有特色的传统生活方式及习俗，避免纯表演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

### 6. 生物多样性保护

#### （1）生物群落保护

严格保护风景区现存的天然次生林植物群落和特有的珍稀物种。加强对外来引进物种的管理，防止林业有害生物的侵入。保护森林生态系统，加强保护动植物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的基础科学研究工作。

#### （2）古树名木保护

风景区内古树名木应按《浙江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进行保护，现保留有古树名木40处，以古樟树为主，以及金桂、枫香、苦楮、柏木、冬青、罗汉松等树种。其中1处实行一级保护，12处实行二级保护，27处实行三级保护。

附古树名木名录：

表 2-4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古树名木名录

编次	中文名	保护等级	树龄（年）	乡镇（街道）	村庄	生长位置
1	樟树	二级	415	黄店镇	王家	白露山脚下
2	樟树	三级	115	黄店镇	王家	村旁
3	樟树	三级	135	黄店镇	甘溪	凉亭
4	樟树	三级	215	黄店镇	甘溪	凉亭
5	樟树	三级	245	黄店镇	甘溪	凉亭
6	樟树	二级	405	黄店镇	芝堰	理发店
7	金桂	二级	335	黄店镇	芝堰	孝思堂
8	樟树	二级	425	黄店镇	芝堰	渡槽下
9	柏木	一级	565	黄店镇	芝堰	车站
10	柏木	二级	375	黄店镇	芝堰	芝堰小学
11	樟树	三级	130	黄店镇	芝堰	芝堰小学
12	樟树	二级	350	黄店镇	芝堰	芝堰水库
13	樟树	二级	315	黄店镇	潘村	潘村
14	罗汉松	二级	410	女埠街道	垵坦村	周氏家庙
15	金桂	三级	110	女埠街道	垵坦村	周氏家庙
16	樟树	二级	410	女埠街道	垵坦村	周氏家庙南
17	樟树	二级	340	女埠街道	垵坦村	兰源殿
18	樟树	三级	115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天口塘
19	银桂	三级	135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祠堂里
20	樟树	三级	165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中信汤
21	樟树	三级	25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麻风医院
22	樟树	三级	10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23	樟树	三级	12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24	樟树	三级	115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25	樟树	三级	12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26	金桂	三级	10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27	金桂	三级	20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28	枫香	三级	11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29	樟树	三级	12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30	枫香	三级	12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31	樟树	三级	15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32	冬青	三级	15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33	苦楮	三级	120	女埠街道	虹霓山村	慧教禅寺
34	柏木	三级	200	女埠街道	下潘村	石塔塘边
35	樟树	三级	120	女埠街道	下潘村	鱼池
36	樟树	三级	165	女埠街道	下潘村	村口
37	樟树	三级	115	女埠街道	下潘村	塘沿
38	樟树	三级	150	女埠街道	下潘村	花园村
39	樟树	二级	300	女埠街道	下潘村	后角
40	樟树	三级	135	女埠街道	下潘村	馒头峰自然村

### （3）森林植被保护

组织实施提升生态屏障森林质量，采用“封育、新造、补植、改造”等综合措施，改造低效森林，培育具有较好景观效果和生态效益的阔叶林和针阔混交林。严格规范游客行为，禁止明火，并限定游客观光游览范围，按照规划指定线路进行游览。

## 第十条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按照分级保护的要求实施生态环境保护。

表 2-5 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表

保护区	大气环境质量	水环境质量	环境噪声和交通噪声	绿化覆盖率
一级保护区	达到一类区标准	达到或优于 II 类标准	达到或优于 0 类区标准	超过 85%
二级保护区	达到一类区标准	达到或优于 III 类标准	达到或优于 0 类区标准	超过 70%

三级保护区	达到一类区标准	达到或优于 III 类标准	达到或优于 1 类区标准	超过 60%
-------	---------	---------------	--------------	--------

注：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噪声标准》（GB3096—2008）。

## 第十一条 建设控制管理

按照分级保护的要求对风景名胜区内九类设施建设类型提出具体控制管理要求。

表 2-6 分区设施控制与管理要求一览表

设施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道路 交通	索道等	×	○	○
	机动车道、停车场	△	○	●
	栈道	○	○	○
	石砌步道	○	○	○
	其它铺装	○	○	○
	游览车停靠站	○	○	○
餐饮	饮食点	○	○	○
	野餐点	△	△	○
	小型餐厅	×	△	○
	中型餐厅	×	×	○
	大型餐厅	×	×	○
住宿	野营点	△	○	○
	家庭客栈	×	○	○
	小型宾馆	×	○	○
	中型宾馆	×	×	○
	大型宾馆	×	×	○
宣讲 咨询	展览馆	×	○	○
	解说设施	○	○	○
	咨询中心	○	○	○
购物	银行	×	×	△
	医院	×	×	×
	疗养院	×	×	△
	商摊、小卖部	△	○	○
	商店	△	△	○
	卫生救护站	○	○	○
管理 设施	行政管理设施	×	○	○
	景点保护设施	●	●	●
	游客监控设施	●	●	●

	环境监控设施	●	●	●
游览 设施	风雨亭	○	○	○
	休息椅凳	○	○	○
	景观小品	○	○	○
基础 设施	邮电所	×	△	○
	多媒体信息亭	○	○	○
	夜景照明设施	○	○	○
	应急供电设施	●	●	●
	给水设施	●	●	●
	排水管网	●	●	●
	垃圾站	●	●	●
	公厕	●	●	●
	防火通道	●	●	●
消防站	●	●	●	
其他	科教、纪念类设施	●	○	○
	节庆、乡土类设施	○	○	○
	宗教设施	△	○	○

注：●应该设置；○可以设置；△可保留不宜设置；×禁止设置；—不适用

## 第三章 风景游赏规划

### 第十二条 规划布局结构

规划立足风景区独特的地理构造和山水格局，形成“一带两片四区”的风景游赏结构。

一带：“山水乡田”人文发展游赏带。是指由兰芝公路沿线村庄组成的乡村旅游经济示范带，主要包含三峰殿口村、上包村两村，连接两大景观片区。

两片：从空间上划分的白露山片区和芝堰片区。其中白露山片区是以白露山自然山体为主，并蕴涵浓郁历史人文底蕴的景观片区；芝堰片区是以芝堰明清建筑群及兰溪北部山水风光为主的景观片区。

四区：四大子景区。芝堰古村景区、白露山景区、虹霓山—垵坦景区、甘溪—露源景区。

### 第十三条 景区规划

#### 1. “山水乡田”人文发展游赏带

人文发展游赏带，虽在风景区规划范围外，但却是连接芝堰片区和白露山片区的重要“山水—人文”纽带，应充分发掘景区历史文化及自然资源，利用甘溪水资源开发水上运动、游乐；结合甘溪南北两侧村庄、农田，开发农家乐、民宿、餐饮等旅游服务设施，为风景区远期发展提供旅游接待的预备空间。

#### 2. 白露山景区

位于白露山片区中部，以奇山险崖、林木清幽、千年古刹为特色，打造集文化体验、度假休闲、主题休闲、美食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景区。将王家村打造成为综合接待中心，承接交通组织、度假休闲、主题娱乐、美食体验功能；结合白露山省级农业园建设，新建登山游步道、车行道，配套驿站与观景平台；修整、延伸登山游步道，上山机动车道改造为沥青路面，加强交通可达性建设；对慧教禅寺、乘仙殿入口处景观进行改造，观景区域配套观景平台，湖区周围种植红枫；规划新增云抱小舍、慧教精舍、白露山滑翔伞基地、飞拉达项目、白露山木屋、玻璃观景平台等项目；打造垵坦隐逸度假主题村落，

形成以亲子度假为重点，兼具古村生活体验、民俗风情体验、生态农业采摘、户外水上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古村体验中心。

## 2. 芝堰古村景区

位于芝堰村及芝堰水库片区，以元、明、清、民国古建筑群为核心景观特征，游九堂一街、芝堰水库、仙石、奇峰、神船、神缸、飞桥顶、凉亭坞等主要景点组成。强化古建筑保护，对古村落进行“微改造、精提升”；建设芝堰新村，将芝堰古村的部分居民迁至芝堰新村；延续芝堰古村落“九堂一街”的街区格局，恢复客栈、茶楼、酒肆、豆腐坊、戏馆、杂货铺等古驿站商业业态，植入现代休闲业态；盘活存量资源，提升改造驿泽园与滨水田园；针对中小学客群，开发研学旅游茶农；修复严婺古道，拓展芝堰古村景区游览空间。完善芝堰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增设服务设施。

## 3. 虹霓山—垵坦景区

统筹推进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间关系，依托甘溪水乐园带来的市场优势，把握亲子家庭客群，推出垵坦隐逸度假和虹霓山亲子娱乐两大主题村落，形成以亲子度假为重点，兼具古村生活体验、民俗风情体验、生态农业采摘、户外水上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古村亲子休闲旅游景区。

## 4. 露源景区

利用露源村的区位条件，打造以观花赏花、园艺习作为主题的观光农园，近期以人居环境改善为重点，中远期作为风景区旅游接待的预备空间。将潘村—露源中心村打造一个既具有乡土文化底蕴，又展现现代文化风情的诗画田园村落。

表 3-1 风景区规划项目一览表

主要景区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发展思路
芝堰古村景区	芝堰村明清建筑群	39216	芝堰明清建筑群位于芝堰乡芝堰村，2006年6月被评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村庄系陈氏聚居地，始建于宋代，明、清时期出现客栈、杂货等商业建筑，现存明、清民居30余座，分为宗祠、民居两大类。代表性建筑有“孝思堂”、“衍德堂”、“济美堂”、“成志堂”等。建筑结构别具特色，保存完整，为展

			现古驿道文化、耕读文化、宗祠文化、戏剧文化，提供了重要载体。
	芝堰文旅休闲街区	13530	延续芝堰古村落“九堂一街”的街区格局，恢复客栈、茶楼、酒肆、豆腐坊、戏馆、杂货铺等古驿站商业业态，适当植入乡村咖啡吧、民宿、书吧、乡味小馆等休闲旅游业态，同时引入当地民俗文化演艺活动，打造一条古驿文化与现代休闲共存的文旅休闲街区。
	严婺古道	7km	以黄店镇芝堰村为起点，全长约7公里，路段坡度较大，在保留修复原严婺古道芝堰段的基础上，配套风景游赏设施，丰富路线趣味。
	驿泽园	3156	驿泽园以“驿道文化”进行提升改造，以景墙、雕塑小品等形式展现严婺古道的驿站故事。结合夜景灯光，可开展“真人+灯光”的微演艺活动。
	一米田园	9008	一米农园分割为不同区块，分不同类型农作物，配以解说标牌，可开展产品认养、托管代种、自行耕种、植物认知等活动。
	生态农业园	179574	充分利用樟坞村现有农业自然资源、人文资源，培育经济林木与花卉，开发植物科普、大地观光旅游，营造一处体现山野情趣和果园风光的植物博览园。把农业建设、科学管理、农艺展示、农产品加工及旅游者的广泛参与融为一体，建设集农业生产、观光、休闲、娱乐、养老、养生为一体的乡村农业生态园。
	慧教禅寺	25900	对慧教禅寺入口形象区进行提升与改造，包括牌坊、照壁、停车场等，并做好古樟树、古松树的保护工作，营造幽深、肃穆的区域氛围。提升寺院整体景观，营造佛教文化氛围，请名寺高僧、隐修禅师、国学大师授课，设计开发智慧禅游、佛教研修等旅游产品。
	云抱小舍	182	在白露山东麓，设置旅游服务点，加快招商引资，提供游客

白露山 景区			接待、咨询、商品售卖等旅游服务。
	白露山滑翔伞基地	830	利用鹰岩远眺、黄岩龙舌等视线开阔处增设观景跳台，建设滑翔伞基地。提升一览亭周边景观，打造最美日出观景点。
	飞拉达项目	430	以玉带环抱景观为核心，利用错位的方式，在周边山壁建设飞拉达项目，在提高独特体验的同时也作为交通设施。
	白露山饭店	1730	对白露人家农家乐进行改造，以禅修禅养为主题，提供禅修、禅食、禅居等体验。
	乘仙殿	4415	整治提升乘仙殿及其周边景观，建筑规模保持不变，凸显庄重、宁静之美，作为白露山游览支线。
	天池三相园	4498	延伸白露山游步道串联天池，以三相典故作为天池区域景观主题，梳理沿线景观，增设景物介绍牌加以说明。着重凸显湖泊、山林相融合而成的纯美的自然景观，避免人工元素对景观气质的破坏，仅布设必要的游览、休憩和安全设施。保护和恢复三相园内的历史遗迹，按照传统宰相墓葬规制进行复原，挖掘历史文化，增设三相馆，传承舒元舆、范锺等先贤的高贵品格，恢复园内周边林木葱茏的景观特点，营造陵区肃穆庄重的景观氛围。
	白露山木屋营地	2772	在不破坏森林生态环境的基础上，在王家山村利用坡地建设白露山木屋营地项目，做好截污纳管，统一处理。
	白露山度假酒店	6280	在王家村入口区域建设白露山度假酒店，满足游客住宿需求。
	白露山森林拓展基地	905	依托白露山山林资源，开展丛林穿越、悬崖秋千、网红桥、水滑道等森林户外拓展运动项目。
	白露餐厅	2142	白露餐厅是面向散、团客等各类客群的最大餐饮服务中心。
	白露垂钓基地	4471	提升垂钓基地水岸景观，增设垂钓平台，丰富村庄休闲业态。
	黄店镇共富联盟	3000	依托王家村传统村落、沃土良田、山形水势和谐共存的生态肌理，利用存量土地和现有民居，布局旅游餐饮、民宿、购物等业态。
	白露山科研教育中心	3300	传播、介绍和推广风景名胜区保护、恢复、管理、科研等方面的相关知识、面临的问题或所取得的成效。通过宣教活动，

白露山 景区			使参与者深入理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要性，产生传播理念或参与保护等意愿。
	王家文旅项目	40000	展现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传统文化，完善景区餐饮、住宿等景区旅游配套服务设施，打造文旅融合的商业业态，满足旅客的旅游需求。
	户外运动营地	13300	以户外运动体验为主，突出自然研学、生态露营、生态休闲等主题体验。同时融合多元主题创意活动，如婚礼举办、星空观测，打造成为旅游新卖点、新爆点；并以此引流吸引大量潮流媒体、户外网络平台，成就景区新IP。
	忠隐园	1575	考虑作为北部游览的重要节点，适度扩建忠隐庵，内设周三畏纪念馆，依托其周边环境，形成幽美、林泉清雅的自然小园林。整治无股螺池塘景观，提升水质，成片种植莲花，以莲为景观焦点，营造高洁脱俗的景观氛围。
	周三畏墓园	3092	整治墓碑及其周边环境，营造肃穆幽静的墓园环境。增添护栏，保护古墓遗址。仿古设计，增设石碑，记述周三畏生平事迹，宣传忠义爱国思想。整修通往墓园道路，避免水泥铺装路面，尽量用石板、木阶或砾土铺设，路面不宜过宽，杜绝奢侈浮夸的排场，保持山野之韵，使其能够融入整体古老静谧的自然环境氛围，同时减少对生态环境的侵扰破坏，营造静泊淡远的访古探幽文化氛围。
	白露峰	1126	白露峰，岩峰拔地而起，海拔439.7米，为白露山景区的四大特色之一。该峰较为平坦，宜观远景，增设观景平台，供游客远眺湖光山色、村舍帆影、日出等。
	驼峰落日	402	白露峰的西北侧有两峰，名为驼峰，海拔分别为361.9米、366.2米，两峰相隔300米左右，远远观望恰似一头骆驼的两驼峰。夏日日落西山，阴影最早，影到之处，宛如驼峰之形，甚为可观，每当呈现此形，一轮红日便从山峰与上天交界处沉沦而没，正是“日落一丸红玛瑙，景沉千顷碧玻璃”。
	天空步道	6688 米	在严格保护地质遗迹和生态环境的基础上，为展示“玉带环

		*1.2=8025	抱”地质景观，对典型的地质遗迹设立铭牌，介绍其演变历史及科学价值。科学对接景区道路，对游览体系加以完善，修整、延伸当前从王家村至慧教禅寺的登山游步道，提高白露峰、大血坞、玉带环抱、玉泉等景观节点的交通可达性；按照自行车赛道标准，改造上山机动车道，逐步限制社会机动车辆的通行，通过电瓶车实现景区节点的接驳。
	双门瀑布	5648	位于驼峰与玉带之间，峭壁悬崖，高达数丈，岩上有大血坞，源深流长，每逢雨后，水势直奔两门，腾冲而下，犹如白练，银花四溅迷人眼目，实为奇观。由于山势陡峭，雨量大时常于玉带环抱西侧形成恢宏的飞瀑，为白露山十大景点之一，周边景观幽美，观赏价值高，采用人工手段，形成常态化的瀑布景观。保护岩体，恢复双门瀑布景点。在视角较好的瀑布观景区增设观景台、竹廊、石桌凳等。
	玉带环抱	1032米*1.2= 1238	玉带东起憩趾亭，西至两门之东，岩石平行横亘在山腰，远远相望，有如古时期朝臣腰间玉带，岩上平坦，有路可通，全长约达一公里。人们赋予它诗情画意的美称“玉带环抱”。玉带高约30米，近观则显得悬崖峭壁，远观则显得气势磅礴。
虹霓山 — 垵坦 景区	垵坦明清古建筑群	63236	垵坦古村，四面环山、风景如画，村庄选址以及布局依循传统风水理论，村落格局与风貌保存基本完好，古建类型多，历史千年，周三畏曾于此遁世隐居，现为以周氏为主的聚居村落，乡风淳朴、文化深厚，明代延续至今的村庄格局，勾勒了一幅“古树、古桥、古溪、古祠堂”传统村落画卷。
	垵坦·隐逸小镇	122213	垵坦古村，处于四面环山之中，环山地形使其非常隐蔽，形成隐居安全格局，曾是南宋大理寺卿周三畏的隐居地，保留着深厚的隐居文化。以“隐逸”为主题，为都市人提供放松身心的隐居之地。
	枇杷风情园	297921	依托白露山省级现代农业园区枇杷产业优势，新建登山游步道及上山车行道，并在沿途配置枇杷驿站、特色观景平台等

			项目，促进农旅融合发展。
	枇杷产业园	1958	利用虹霓山村现有枇杷产业基础，从亲子家庭客群实际需求出发，将虹霓山枇杷市场改造为集游客咨询、集散停车、餐饮、亲子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枇杷产业园。
	虹霓·风情古村	50395	虹霓山村，处于白露山风景区主入口，紧邻景区核心项目，客流量大。利用现有建筑和设施，以民俗展馆、非遗展馆、地域工艺礼品、民间艺术品等休闲文化为主，对环境污染、破坏较小。适当发展特色餐饮和休闲娱乐，为村落融入造血功能，根据村内街区走向，引导形成主题鲜明、特色突出的休闲老街。通过灯光艺术对其夜间景观进行功能和艺术的塑造，凸显“虹霓”主题，以中国传统色调暖红、暖黄为主，选用具有中国传统特色灯具，符合古村整体风貌，打造古村精致的夜景景观。
	田园集市	937	利用虹霓山村北部空地，以田园景观及美食为主题，利用木质棚架移动摊位形成田园集市，与周边风貌协调，兼顾白露山景区及虹霓山一垵坦景区游客。
露源景区	露源文旅项目	4500	作为风景区旅游接待的预备空间，完善景区餐饮、住宿等景区旅游配套服务设施，打造文旅融合的商业业态，满足旅客的旅游需求。
	露源·诗画田园项目	6500	露源村，白露山西麓，是近代画家童之风的故乡，以“诗画田园”为主题，营造现代人隐居田园的梦想栖息地，享受诗意的田园栖居生活。融入慢生活理念，营造“心慢、行慢、食慢、游慢”的休闲景观和氛围，改造基础设施和农业生产模式，营造美田弥望、林盘错落的大地景观，描绘乡村振兴新画卷。
	潘村·鲜果小镇	97308	潘村村，白露山西麓，种植的水果有柑、桔、橙、柚、桃、枇杷、杨梅、柿子、西瓜、甜瓜等水果，品类众多，春赏花，夏秋品果。依托多品种的果树开展鲜果采摘的休闲农业。同

			时，拓展鲜果产业链，培育鲜果主题餐厅、鲜果饮品、鲜果加工产品、鲜果养生品、鲜果美容品等，提倡纯天然果品，无任何添加剂的绿色有机健康理念，营造鲜果缤纷的健康乐园。
--	--	--	--

## 第十三条 游线游程规划

### 1、区域游览线路

#### (1) 一日游

游览线路一：芝堰古村——芝堰文旅休闲街区——严婺古道

游览线路二：白露山游客中心——白露山森林拓展基地——枇杷风情园——乘仙殿——慧教禅寺——垵坦·隐逸小镇——枇杷产业园——虹霓·风情古村——田园集市

游览线路三：白露山游客中心——天池三相园——忠隐园——周三畏墓园——慧教禅寺——垵坦·隐逸小镇

游览线路四：白露山景区——芝堰古村景区

#### (2) 二日游

DAY1：白露山游客中心——白露山森林拓展基地——枇杷风情园——乘仙殿——慧教禅寺——垵坦·隐逸小镇——枇杷产业园——虹霓·风情古村——田园集市

DAY2：虹霓·风情古村——王家文旅项目——户外运动营地——天池三相园——露源文旅项目——露源·诗画田园——芝堰古村——芝堰文旅休闲街区——严婺古道

### 2、主题游览线路

#### (1) 古村怀古风情游线

白露山游客中心——虹霓·风情古村——垵坦·隐逸小镇——慧教禅寺——周三畏墓园——忠隐园——天池三相园——芝堰古村

#### (2) 山水揽胜游线

白露山游客中心——白露山景区——芝堰水库——严婺古道

### （3）田园休闲游线

白露山游客中心——枇杷产业园——潘村·鲜果小镇——露源·诗画田园——生态农业园——一米田园

### （4）户外探险游线

白露山游客中心——户外运动营地——白露山森林拓展基地——飞拉达——白露山滑翔伞基地

## 第十四条 典型景观规划

白露山—芝堰省级风景名胜区的特色景观集中浙中灵秀仙山景与江南传统村落群两大类。

### 1. 浙中灵秀仙山景观规划

加强白露山自然景观资源保护，慧教禅寺、乘仙殿等人文景观资源保护修缮；建设白露山游步道线路，优化观景线路，串联主要自然与人文景观资源点；游步道沿线合理布局标识引导牌、休憩座椅、休憩驿站等服务设施，以及栏杆、警示牌等安全防护设施；主要景观点增设标识讲解牌和语音讲解设施，充分展示人文价值；山顶、山腰增设观景平台，可远眺兰城风光、山下村烟景观，增强白露山旅游休闲体验性。

### 2. 江南古村落群规划

加强“山水—田园—村落”生态古村落格局保护，保持传统建筑风貌，整饬美化村落环境，建筑外立面改造保持秉持地域特色，整体凸显乡土气息，色彩材质与整体风貌协调，不得擅自更改建筑规模体量；基于村民生活需求和游客游览需求，完善主客共享的基础设施与服务设施；古建筑、古桥、古木等景观节点强化人文解说，以导游讲解、语音导览、设施展示等方式突出古村落人文底蕴。合理利用古村落文化与自然资源，形成“古村+”的发展模式，芝堰古村恢复酒坊、茶铺等传统商贸业态，发展休闲农业产品，丰富乡村体验；垵坦古村可引进民宿业态，打造乡村度假区。

### 3. 风景区植被景观规划

保护和改善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的植物景观，是风景区建设中的一项长期而主要的工作重点，植物景观规划遵循以下原则：保护优先，完善生境；因地制宜，突出特色；生态设计，完善格局；综合协调，兼顾社会经济；突出重点，远近结合。

表 3-2 重点区域植物景观规划表

重点培育地段	主要区域	规划措施
水陆交接面 (水域岸线及溪流两侧)	芝堰水库、无股螺池塘甘溪、古溪、朱家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保护为主，增加林地覆盖率，保证常水位条件下至少 20 米的绿化涵养带；</li> <li>2. 局部配置耐水湿植物，形成滨水区植物景观；</li> <li>3. 对滨水游线及主要观赏界面进行林相改造，清除部分杂木，增加落叶树比例，并点缀姿态优美、色彩绚丽的乔灌木，增加季相与色相变化；</li> <li>4. 结合退耕还林，可以布置少量果园等经济林，但要防止喷洒农药化肥可能对湖水造成的面源污染；</li> <li>5. 在溪流的主要景观面、背景面增植一些乡土树种，特别是开花乔灌木，如梨、杏、樱、桃等。</li> </ol>
景区入口和门户地带	白露山景区、虹霓山一垵坦景区、露源景区主次出入口；芝堰古村主出入口	入口门户区需作重点种植设计，强化各景区的不同的文化氛围，如白露山景区、虹霓山一垵坦景区、露源景区主次出入口，应突出其优美静谧的山林风光和恬静释然的乡村田园风光；芝堰古村主出入口应强调其历史文化韵味，烘托其历史古村的氛围。
主要景区观光车道、步行道两侧的视域范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观光车道（车行道）沿路绿化，切忌呆板成行，应与周边用地衔接，可成丛种植，注意空间开合，留出透景线，树种以乡土树种为主；</li> <li>2. 步行线路植物配置应尽量保持野趣，适当扩大杜鹃类、绣线菊类、继木、山樱等的成片生长面积，注意季相的变化，使游路两侧野花纷呈；</li> <li>3. 游步道视线以上乔、灌木应疏密有序，留出观景点，在游步道转折处、特色景点处，宜设点景树，诱导游人。</li> </ol>
主要景点周围	<p>观景类景点：驼峰落日、双门瀑布、一览亭、玉带环抱等</p> <p>历史文化类景点：芝堰古村、垵坦古村、虹霓山古村、忠隐园等</p> <p>宗教类景点：慧教禅寺、乘仙殿、白露殿等</p>	<p><b>观景类景点植物配置</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局部做重点种植设计，形成视觉焦点，注重植物层次、季相与色相的变化</li> <li>2. 植物配置应强调自然，切忌种植的公园化。</li> </ol> <p><b>历史文化类、宗教类景点植物配置</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应严格保护历史建筑、宗教建筑遗存中的古树名木，对现有的古树名木资源做好登记归档，做好日常养护、管理工作。</li> <li>2. 可多植松柏类、银杏等传统宗教绿化树种以及梅兰竹菊等赋予人格化的植物，体现其庄严幽邃、清雅脱俗之意境，主要树种有罗汉松、银杏、黄连木、樟树、圆柏、桧柏、柳杉、玉兰、梅、竹等。</li> </ol>

## 第十五条 游览解说系统规划

### 1. 解说展示场所

在风景区游客中心集中为游客提供综合服务，包括讲解、咨询，引导等。采用实物、标识牌、模型、多媒体和网络等多样宣传方式，通过电视、报刊和网络等渠道，展示内容包括风景名胜区各类资源的科学价值、保护、科研、监测成果等。

### 2. 解说展示方式

风景区的解说展示方式分为标识牌系统和解说系统，其中解说系统包括导游解说、语音导览、设施展示三种。

## 第四章 设施规划

## 第十六条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 1. 管理服务点布局

风景区游览设施采取旅游村、旅游点、服务部的三级布局方式，其中，旅游村 3 处，旅游点 2 处，服务部 5 处。

**旅游村：**王家村、露源村、芝堰村。

**旅游点：**垵坦村、虹霓山村。

**服务部：**白露山服务部（白露山游客服务中心）、芝堰服务部（芝堰游客服务中心）、枇杷驿站服务部、王家村服务部（王家村游客服务中心）、慧教禅寺服务部。

表 4-1 游客服务设施分级配置

管理服务点布局	游客服务设施	主要服务功能	备注
旅游村	王家村	住宿、餐饮、购物（文创产品、土特产）、旅游咨询、景区管理、警务、医疗、停车场等	进一步完善村落规划，明确村落中的旅游服务组团区域；突出村落特色，完善游览设施功能；整治村落风貌，提高整体的环境质量，建筑不应超过三层；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床位在200张以上，村庄内拥有停车场、乡村旅游景点等
	露源村		
	芝堰村		

旅游点	虹霓山村	住宿、餐饮、购物（文创产品、土特产）、旅游咨询、景区管理、警务、医疗、停车场等	严格控制设施规模与业态,完善旅游服务功能,建筑高度不得超过三层,风格应与景区环境相协调。床位在200张以内,村庄内拥有停车场、乡村旅游景点等
	垵坦村		
服务部	白露山游客服务中心	餐饮、购物（文创产品、土特产）、旅游咨询、景区管理、警务、医疗、停车场等	结合游客服务中心和部分景点,以旅游服务为主导功能,小规模按需配置,设施简易,无住宿设施,可灵活提供配置
	芝堰游客服务中心		
	王家村游客服务中心		
	慧教禅寺服务部		
	枇杷驿站		

## 2. 床位规模控制与分布

风景区现有接待设施床位为 381 张，规划至 2035 年，将提升至 1029 张，远期可利用黄店镇镇区及周边其他旅游村庄分流客源，吸收溢出客群，减少风景区环境压力。

表 4-2 风景区床位统计表

序号	级别	住宿设施名称	位置	性质	现状规模 (床位)	规划规模 (床位)
1	旅游村	养心堡	王家村	现状	10	10
2		塘里居	王家村	现状	18	18
3		芝堰宿集	芝堰村	提升	230	230
4		王家宿集（黄店镇共富联盟）	王家村	提升	80	180
5		云抱小舍	王家村	提升	10	35
6		白露山木屋营地	王家村	规划	10	46
7		白露山度假酒店	王家村	规划	23	200
8		白露山饭店	王家村	规划	0	10

9		慧教精舍	王家村	规划	0	10
10		露源宿集（露源文旅项目）	露源村	规划	0	200
11	旅游点	垵坦宿集（露源文旅项目）	垵坦村	规划	0	45
12		虹霓山宿集（露源文旅项目）	虹霓山村	规划	0	45
		总计			381	1029

## 第十七条 道路交通规划

### 1. 外部交通配置方案

对黄楼线进行改造提升；以王家村入口为白露山景区、虹霓山—垵坦景区、露源景区主出入口，次出入口分别设置在垵坦村和露源村；芝堰村入口作为芝堰古村景区主出入口，出入口均应配备游客中心与相应规模的停车场；对黄店镇“L”型环镇路进行景观亮化提升，合理设置路边停车设施以及电动车充电桩等设备。

### 2. 内部交通配置方案

风景区车行道随山势选线，道路宽度应控制在4-6米；

游步道宽度控制在1.2-2米，路面避免水泥、混凝土以及预制构件等材料铺设道路。

道路竖向规划应综合考虑周边的地形地貌、水文条件、现状道路地形、地下管线埋设的高程要求、明渠、暗沟等排水设施的相应协调。

表4-3 兰溪白露山—芝堰风景区主要道路规划一览表

道路类型	名称	道路起讫点	宽度（M）	长度（M）	路面材料	备注
主干道	黄楼线	虹霓山—王家村	6—8	3551	沥青	提升
	黄楼线	虹霓山—垵坦村	6—8	4953	沥青	提升
	甘建线	甘溪—朱家乡	6—8	3191	沥青	提升
	溪芝线	黄店镇区—芝堰村	6—8	9064	沥青	提升
支路	ZY-01	芝堰古村内部道路	4—6	1801	沥青	提升
	BL-01	甘溪村—露源·诗画田园	4—6	2603	沥青	提升
	BL-02	甘溪村—露源村	4—6	2011	沥青	提升

	BL-03	天池三相景区—露源村	4—6	1978	沥青	新建
	BL-04	天池三相景区—垵坦村	4—6	5151	沥青	新建
	BL-05	乘仙殿—垵坦村	4—6	4905	沥青	提升
	BL-06	虹霓山村—垵坦村	4—6	2113	沥青	提升
	BL-07	白露山游客中心—乘仙殿	4—6	4511	沥青	提升
	BL-08	下潘村—虹霓山村	4—6	1911	沥青	新建
游步道	ZY-02	芝堰古道	1.2—2	7151	石阶及栈道	提升
	BL-09	王家村—天池三相景区	1.2—2	2473	石阶及栈道	新建
	BL-13	王家村—慧教禅寺	1.2—2	965	石阶及栈道	提升
	BL-14	露源村—忠隐园	1.2—2	716	枕木及石阶	提升
	BL-11	慧教禅寺—周三畏墓园	1.2—2	1227	枕木及石阶	新建
	BL-10, BL9, BL11, BL15	白露山环山游步道	1.2—2	8025	枕木及石阶	新建
	BL-12	乘仙殿游步道	1.2—2	1101	枕木及石阶	新建

### 3. 停车场规划

规划在风景区内及周边设置7处停车场，共计19837平方米。严格限制自驾车进入风景区一级保护区游览。

旅游高峰期，在主要景区外围设置临时停车场，并在主要道路禁止货车通行，缓解各景区的道路和停车压力。

表 4-4 兰溪白露山—芝堰风景区停车场规划

序号	名称	位置	停车用地	备注
----	----	----	------	----

			(平方米)	
1	白露山景区游客中心停车场	白露山景区游客中心	5000	中远期根据需求拓展
2	枇杷产业园停车场	虹霓山村枇杷交易市场	1300	——
3	芝堰古村半月塘停车场	芝堰村半月塘西侧	700	——
4	芝堰古村景区停车场	芝堰游客服务中心	4500	高峰期可利用单侧路边临时停车
现有停车场面积小计			11500	
4	慧教禅寺停车场	慧教禅寺入口	1500	特殊宗教活动临时使用
5	垵坦村村委停车场	垵坦村入口	1800	——
6	王家村停车场	王家游客服务中心	3537	规划停车场
7	露源村停车场	露源村入口	1500	规划停车场
新增停车场面积小计			8337	
总计			19837	——

## 第十八条 综合防灾避险规划

### 1. 森林防火

构建风景区防火管理系统，对居民游客进行防火宣传教育，采购先进设备，探索利用无人机开展巡航、火情侦察、地空结合综合扑救战术等应急行动，实现防治结合的防火。

### 2. 游览安全防护

建立风景区应急救援部门。以风景区免费宣传物料、广播、宣传栏等方式，进行文明旅游、平安旅游等方面知识教育，公布突发事件救助电话；在栈道陡坡、古树挡道、水边、河边设立安全告示牌。对接兰溪市防灾监测预报系统，建立风景名胜区天气和地质灾害的预警与公告系统。

### 3. 地质灾害

构建形成以主管部门为指挥核心，基层快报，专业队伍快速出动的快速反应体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地质灾害评估，评估结果作为项目可行性研究的主要内容和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依据。

#### 4. 防洪排涝

风景名胜区应按《防洪标准》GB50201 进行洪水防控。定期开展芝堰水库及众多水塘应定期开展综合整治工作。

#### 5. 台风防范

重点加强传统村落古建筑、古树木等资源的保护。

#### 7. 森林病虫害防治规划

做好森林病虫害的预测预报工作，突出防治重点。加强检查指导，做好森林植物检验检疫工作。

### 第十九条 基础设施规划

#### 1. 给排水工程规划

##### （1）给水规划

规划期末风景区日均游客接待量为 3109 人次，风景区内居民人口数约 11373 人，则风景区最大日用水量约为  $2989.33\text{m}^3/\text{d}$ 。

给水管网布置形式采用环状与枝状相结合的方式，干管主要沿现有或规划道路敷设，给水管网为采用地埋式，最小覆土深度应大于 1 米，供水管径最大为 DN200，最小为 DN60，线路与道路中心线平行。

按城市给水设计规范，在给水管道上设置消火栓，消火栓之间距离不得大于 200 米。消防给水与生活给水同网，采用低压制，各功能分区重要建筑处设置消火栓，重要部门要留有消防用水备用水源。

##### （2）排水规划

日排水量可按日给水量量的 80% 计算，则每日的最大排水量为  $2391.46\text{m}^3/\text{d}$ 。风景名胜区日产生的污水总量，按风景名胜区最大日生活用水量的 80% 计算，为  $2989.3\text{m}^3/\text{d} \times 80\% = 2391.4\text{m}^3/\text{d}$ 。截污系数按 0.9 计，污水排放总量为  $2391.4\text{m}^3/\text{d} \times 0.90 = 2152.3\text{m}^3/\text{d}$ 。

村庄污水统一排污，建设生活污水净化沼气池，对生活污水进行净化处理，污水经

处理达标后直接用于风景区绿化与基本农田施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Ⅰ级标准，污水处理率达到100%。污水管道采用DN300-DN400的UPVC管，铺设与供水管道同行，但埋深应大于供水管道1.5米，各景区支管以依靠重力流入主干管，在局部地段设置加压泵站。白露山景观片区内的雨水排放，应分散就近纳入沿乡村公路及环区绿道布置的生态型雨水沟、雨水井、雨水管，就近接纳暴雨、洪水，严格实施雨水与污水分流的地表水治理措施。餐饮排水应经隔油池处理，严格按《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规定执行。

## 2. 电力通信工程规划

### （1）电力规划

电源由城镇供电网统一供给。风景区内设置220/380V电力线路。

消除风景区内管线视角污染，实施安全埋地式管线系统。电力线路沿道敷设，应符合各种管线间距要求，保证输配电线路安全可靠。

采用双回路供电的环网形式，开环运行。各用户变配电所内应设置环网柜。

### （2）负荷预测

景区用电功率标准按照住宿游客、服务管理人员和常住居民三类划分。旅游村住宿游客平均600W/床，旅游点住宿游客平均500W/床，服务管理人员平均150W/人，居民平均300W/人，同时使用系数取70%，远期用电负荷约3377.47kw。

### （3）通信规划

保留现有基站，在山上现状信号盲区、弱区合理增设基站。

充分运用4G/5G通信技术，实现景区电讯服务的现代化、网络化。对于营地区、度假区的游客，要提高宽带、无线网络的全覆盖，采用光纤传输，与电缆共管地下敷设。

在白露山景区游客中心、芝堰景区、慧教禅寺等游客聚集区域应逐步实现wifi网络全覆盖。

### （4）用户预测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内规划电话容量采用不同级别的旅游接待设施为单位进行预测法进行预，其中旅游村400门/个，旅游点按照100门/个、服务部按照50门/个进行电话容量的估算。有线电视网用户覆盖预测为100%，宽带接入网覆盖率为100%。

## 3. 环境卫生工程规划

### （1）旅游厕所

完善村庄生态化公厕服务网，实现中心村公共厕所 500 米半径全覆盖，王家村、垵坦村、芝堰村等景区村庄应以 A 级旅游厕所的标准进行公共厕所改扩建工程。

旅游线路沿途配置生态厕所，人流集中的区域间隔为 500 米，一般区域间隔为 1000 米。

### （2）垃圾处理站

风景区内垃圾处理采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的方式，建设智慧化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体系，加强垃圾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置系统建设。

### （3）垃圾箱

在主要景区景点处设置垃圾箱，人流量较大的地段每 200 米左右配置一个，一般地段每 500 米设置一个。垃圾箱布局合理，标识明显，造型美观独特，与环境相协调。

## 第二十条 智慧（未来）景区规划

加速推进旅游方式升级、景区管理优化、旅游服务创新，构建“人本化、便利化、数字化”的“未来景区”。打造管理端和服务端两大智慧端口。

# 第五章 居民社会调控与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 第二十一条 居民点调控规划

从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村庄实际发展需求出发，将风景区内村庄划分为疏解型、控制型和发展型三类，远期规划居民总人数 11373 人。

### 1. 疏解型居民点

慈源村应将芝堰水库上游零散居民点集中到下慈坞村，同时分阶段逐步减少常住人口。

### 2. 控制型居民点

控制型居民点包括芝堰村、垵坦村、虹霓山村 3 个传统古村落，规划控制人口规模，并加以管理和引导，在村庄周边，通过开发新村、设居民集中安置点的形式缓解村庄人口增长压力。

### 3. 发展型居民点

发展型居民点为王家村、露源村、桐山后金村（前方村、上王村）、三峰殿口村（樟坞村）。王家村为风景区重点游客服务基地，根据人口发展规模和旅游服务设施的建造，利用原住民房屋及存量土地，且适当扩大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建造新房、布局旅游餐饮、民宿、购物等业态。露源村、桐山后金村（前方村、上王村）、三峰殿口村（樟坞村），在村庄未来发展中，在村庄周边设置集中安置点和利用存量土地，解村庄人口增长压力。

表 5-1 风景区居民点人口规模预测

类型	序号	行政村	自然村	2021年 实际人口(人)	2021年 规划建设 用地面积 (km <sup>2</sup> )	2021年 人均建 设用地 面积 (m <sup>2</sup> / 人)	2035年 规划 人口数 (人)	2035年 规划建 设用地 面积 (km <sup>2</sup> )	人均建 设用地 面积 (m <sup>2</sup> / 人)
疏解型	1	慈源村	下慈坞村	93	0.43	464.78	0	0	0
控制型	2	芝堰村		1494	0.12	88.77	1563	0.19	120
	3	虹霓山村		2620	0.21	80.5	2741	0.33	120
	4	垵坦村		1654	0.13	80.61	1730	0.3	120
发展型	5	露源村		2146	0.27	125.17	2383	0.21	120
	6	桐山后金村	前方村、上王村	1066	0.11	108.89	1184	0.14	120
	7	三峰殿口村	樟坞村	542	0.07	133.05	602	0.072	120
	8	王家村		1007	0.15	155.74	1170	0.14	120
总量				10622	1.11		11373	1.382	

## 第二十二条 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依托风景区优势资源，通过旅游业与传统农业的融合，完善村域产业体系，拓展新型产业，增加传统产业的附加值。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方向，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大力推进水果种植业、乡村度假业、精品民宿业、特色餐饮业、文创购物业等特色产业。根据村落的资源现状，形成“一村一品、一村一业”的产业格局，为乡村居民提供生计方式转型的机会和提高民生质量的平台。

表 5-2 风景区产业发展引导

行政村	特色	定位	发展产业
芝堰村	明清古建筑群、历史古村	乡村研学、 商业古村	景观农业、乡村休闲、科普研学、文 创购物
虹霓山村	明清古村，紧邻景区入口， 盛产枇杷	农旅休闲古村	精品民宿、鲜果种植、农业休闲、乡 村度假
垵坦村	千年古村，文化保存完整	亲子度假 隐逸古村	精品民宿、休闲度假
王家村	乡村度假、精品民宿	亲子度假村	精品民宿、养生度假
露源村	画家辈出，诗画风情浓厚	休闲文化 诗画田园	休闲农业、主题民宿、科普研学、文 创购物

## 第六章 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 第二十三条 土地利用规划

在土地利用规划中，要突出风景区土地利用的重点与特点，拓展风景游赏用地（甲类），严格保护林地（戊类）、耕地（庚类）、水域（辛类）及草地（壬类），控制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乙类）、交通与工程用地（丁类）、园地（己类），严格控制居民社会用地（丙类）。

表 6-1 土地利用规划表

序号	用地代号	用地名称	面积（平方公里）	占总用地（%）		人均（m <sup>2</sup> /人）	
				现状	规划	现状	规划
00	合计	风景区规划用地	59.61	——	——	——	——
0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2.53	0.52	4.24	30.08	127.36
02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0.17	0.08	0.29	3.95	7.52
03	丙	居民社会用地	1.29	2.14	2.16	109.71	64.68
04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0.23	0.36	0.39	18.72	11.03
05	戊	林地	47.80	83.53	80.19	4284.86	2397.83
06	己	园地	4.77	8.47	8.00	434.40	239.18
07	庚	耕地	0.36	0.60	0.60	30.57	18.05
08	辛	草地	0.02	0.04	0.04	1.93	1.00
09	壬	水域	2.44	4.27	4.09	219.09	122.35
备注	<p>1. 2021年，现状总人口11369人。其中：（1）游人667人；（2）职工80；（3）居民10622人。</p> <p>2. 2035年，规划总人口16078人。其中：（1）游人4505人；（2）职工200人；（3）居民11373。</p> <p>3. 现状林地面积49.79平方公里，风景游赏用地原有面积0.31平方公里；规划后林地面积47.80平方公里，其中风景游赏用地中的林地1.96平方公里。</p>						

## 第七章 近期实施规划

### 第二十四条 近期实施重点

近期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景区提升、服务设施两个方面。

#### 1. 景区提升

近期建设的重点片区为白露山景区、芝堰古村景区、虹霓山—垵坦景区。

### （1）白露山景区

重点围绕白露山景区开展项目建设，落实云抱小舍、白露山饭店、白露山滑翔伞基地、白露山木屋营地、白露山森林拓展基地等项目，推动白露山枇杷风情园建设，带动村庄内民宿、农家乐发展，将白露山景区打造为区域旅游核心。

### （2）芝堰古村景区

加强对景区内古村落的保护，严格控制新建建筑的体量形式色彩，加快芝堰新村建设，引进旅游新业态，做好古建筑参观游览、文化研学、美食体验、民俗演艺、摄影写生等。

### （3）虹霓山—垵坦景区

加强对虹霓山村和垵坦村等传统村落历史风貌的保护和整治，推出垵坦隐逸度假和虹霓山亲子娱乐两大主题村落，做好虹霓山存量用地改造工作，针对亲子家庭市场，建设枇杷产业园和田园集市项目。

## 2. 服务设施

### （1）道路交通设施

在风景区周边道路较为完善的基础上，合理规划道路功能，设置旅游交通专线，加强白露山片区和芝堰片区的联系，结合绿道建设，形成完整的旅游交通网络。

提升改造通景道路与生态停车场，推进环区森林防火绿道建设。

整修风景区内部现有车行道路，改善路面状况，增加旅游交通标志，局部地段增加车行道路，以便车行能够抵达各游览设施点，在保护风景资源的同时，形成风景区便捷的交通骨架。

整修和新建连接各景点的游步道，恢复和完善历史步道系统，增加风景区的可游面积，形成完善的风景区环线游览线路。

### （2）游览服务设施

到2035年，游客量达到93.29万人/年，利用风景区旅游村和旅游点的旅游接待能力，风景名胜区内旅宿床位达到1029个。

完善村落规划，加快王家村、露源村、芝堰村的旅游村建设，明确村落中的旅游服务组团区域；突出村落特色，完善游览设施功能；整治村落风貌，提高整体的环境质量，建筑不应超过三层；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严格控制虹霓山村和垵坦村旅游点的设施规模与业态，完善旅游服务功能，增设必要的交通、旅游服务和管理设施，风格与景区环境相协调。

完善景区内各服务部的基础设施，沿各景点合理设置生态厕所和垃圾箱等环卫设施；给排水、电力电讯、视频监控设施等基础设施。

完善风景解说引导系统，结合各景点的环境整理，增设标识解说牌。

## 第二十五条 项目分期建设规划

根据总体规划内容，结合风景名胜区的资源及现状条件，规划拟定风景区 2022 至 2030 年时间内保护培育、景点建设、服务设施、居民点调控等各类重点建设项目内容。

表 7-1 项目分期建设表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位置	规模	预测投资 (万元)
勘界和景区 详细规划设 计	1	确定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范围， 标桩立界	白露山— 芝堰风景 名胜区	—	
	2	完成各景区详细规划设计和报批 工作	白露山— 芝堰风景 名胜区	—	
保护培育	3	抚育山体植被，修复山体生态环境	白露山— 芝堰风景 名胜区	—	
	4	退耕还林，提高森林覆盖率	白露山— 芝堰风景 名胜区	—	
	5	涵养水源	芝堰水库 、甘溪、 古溪等	—	
	6	保护地质遗迹	白露山— 芝堰风景 名胜区	—	
	7	保护文物古迹、保护古树名木	白露山— 芝堰风景 名胜区	—	

景点建设	8	芝堰文旅休闲街区（规划类）	芝堰古村 景区	占地面积13530m <sup>2</sup>	2000	
	9	严婺古道修缮项目（规划类）		长7km	350	
	10	驿泽园提升项目（规划类）		占地面积3156m <sup>2</sup>	150	
	11	一米田园（规划类）		占地面积9008m <sup>2</sup>	50	
	12	芝堰宿集（规划类）		占地面积7500m <sup>2</sup>	1500	
	13	慧教禅寺提升项目（在建类）	白露山景区	占地面积25900m <sup>2</sup>	——	
	14	云抱小舍（在建类）		占地面积182m <sup>2</sup>	400	
	15	白露山滑翔伞基地（在建类）		——	200	
	16	飞拉达项目（规划类）		——	200	
	17	白露山饭店（规划类）		占地面积1730m <sup>2</sup>	800	
	18	乘仙殿景观提升项目（在建类）		占地面积4415m <sup>2</sup>	100	
	19	天池三相景观提升项目（规划类）		占地面积4498m <sup>2</sup>	100	
	20	白露山木屋营地（在建类）		占地面积2772m <sup>2</sup>	5000	
	21	白露山度假酒店（规划类）		占地面积6280m <sup>2</sup>	2300 0	
	22	白露山森林拓展基地（在建类）		占地面积905m <sup>2</sup>	1000	
	23	白露餐厅（规划类）		占地面积2142m <sup>2</sup>	——	
	24	白露垂钓基地（规划类）		占地面积4471m <sup>2</sup>	100	
	25	慧教禅寺提升项目（在建类）		占地面积600m <sup>2</sup>	500	
	26	黄店镇共富联盟（在建类）		占地面积3000m <sup>2</sup>	1000	
	27	白露山科研教育中心（规划类）		占地面积3300m <sup>2</sup>	1000	
	28	王家文旅项目（规划类）		占地面积40000m <sup>2</sup>	8000	
	29	户外运动营地（规划类）		占地面积13300m <sup>2</sup>	1000	
	30	枇杷风情园（在建类）	虹霓山— 垵坦景区	占地面积297921m <sup>2</sup>	630	
	31	枇杷产业园（规划类）		占地面积1958m <sup>2</sup>	50	
	32	田园集市（在建类）		占地面积937m <sup>2</sup>	50	
	33	露源文旅项目（规划类）	露源景区	占地面积4500m <sup>2</sup>	1200	
	34	露源·诗画田园（规划类）		占地面积6500m <sup>2</sup>	500	
	服务 设施	道路 交通 设施	35	黄楼线（虹霓山—王家村）	虹霓山— 垵坦景区	宽6—8，长3551米
			36	黄楼线（虹霓山—垵坦村）		宽6—8，长4953米
			37	甘建线（甘溪—朱家乡）	露源景区	宽6—8，长3191米
			38	溪芝线（黄店镇区—芝堰村）	黄店镇区— 芝堰村	宽6—8，长9064米

		39	芝堰古村内部道路	芝堰古村景区	宽4—6，长1801米	
		40	甘溪村—露源·诗画田园	露源景区	宽4—6，长2603米	
		41	甘溪村—露源村		宽4—6，长2011米	
		42	天池三相景区—露源村		宽4—6，长5151米	
		43	白露山游客中心—乘仙殿	白露山景区	宽4—6，长4511米	
		44	天池三相景区—垵坦村		宽4—6，长4091米	
		45	乘仙殿—垵坦村	虹霓山—垵坦景区	宽4—6，长4905米	
		46	虹霓山村—垵坦村		宽4—6，长2113米	
		47	下潘村—虹霓山村		宽4—6，长1911米	
		48	芝堰古道	芝堰古村景区	宽1.2—2，长7151米	
		49	王家村—天池三相景区	白露山景区	宽1.2—2，长2473米	
		50	王家村—慧教禅寺		宽1.2—2，长965米	
		51	露源村—忠隐园		宽1.2—2，长716米	
		52	慧教禅寺—周三畏墓园		宽1.2—2，长1227米	
		53	白露山环山游步道		宽1.2—2，长8025米	
		54	乘仙殿游步道	虹霓山—垵坦景区	宽1.2—2，长1101米	
	游览服务设施	55	次出入口（相应规模停车场、入口地标形象）	虹霓山—垵坦景区	占地面积11300m <sup>2</sup>	
		56	次出入口（相应规模停车场、入口地标形象）	露源景区	占地面积3000m <sup>2</sup>	
		57	王家村（王家、白露山脚）服务设施建设、环境整治	白露山景区	原村改造	
		58	露源村（潘村）服务设施建设、环境整治	露源景区	原村改造	
	基础设施	59	结合近期的景点、游线，建设完善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	——	
居民点调控		60	启动疏解型居民点的搬迁工作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	慈源村	

## 第二十六条 详细规划编制范围

按照风景区总体规划，编制重点项目的详细规划。具体项目详见下表：

表 7-2 需要编制详细规划的重点项目一览表

编号	项目名称	规模	位置	规划发展方向	发展思路
1	慧教禅寺提升项目	占地面积 25900 m <sup>2</sup>	白露山景区	对慧觉禅寺入口形象区进行提升与改造，包括牌坊、照壁、停车场等，并做好古樟树的保护工作，营造幽深、肃穆的区域氛围。	正在编制 详细规划
2	白露山饭店	占地面积 1730 m <sup>2</sup>		对白露人家农家乐进行改造，以禅修禅养为主题，提供禅修、禅食、禅居等体验。	正在编制 详细规划
3	白露山度假酒店	占地面积 6280 m <sup>2</sup>		在王家村入口区域建设白露山度假酒店，满足游客住宿需求。	正在编制 详细规划
4	芝堰文旅休闲街区	占地面积 13530 m <sup>2</sup>	芝堰古村景区	延续芝堰古村落“九堂一街”的街区格局，恢复客栈、茶楼、酒肆、豆腐坊、戏馆、杂货铺等古驿站商业业态，适当植入乡村咖啡馆、民宿、书吧、乡味小馆等休闲旅游业态，同时引入当地民俗文化演艺活动，打造一条古驿文化与现代休闲共存的文旅休闲街区。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5	严婺古道修缮项目	长 7km		以黄店镇芝堰村为起点，全长约 7 公里，路段坡度较大，在保留修复原严婺古道芝堰段的基础上，配套风景游赏设施，丰富路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线趣味。	
6	驿泽园提升项目	占地面积 3156 m <sup>2</sup>		驿泽园以“驿道文化”进行提升改造，以景墙、雕塑小品等形式展现严婺古道的驿站故事。结合夜景灯光，可开展“真人+灯光”的微演艺活动。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7	一米田园	占地面积 9008 m <sup>2</sup>		一米农园分割为不同区块，分不同类型农作物，配以解说标牌，可开展产品认养、托管代种、自行耕种、植物认知等活动。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8	飞拉达项目	——		以玉带环抱景观为核心，利用错位的方式，在周边山壁建设飞拉达项目，在提高独特体验的同时也作为交通设施。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9	乘仙殿景观提升项目	占地面积 4415 m <sup>2</sup>		整治提升乘仙殿及其周边景观，建筑规模保持不变，凸显庄重、宁静之美，作为白露山游览支线。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10	天池三相景观提升项目	占地面积 4498 m <sup>2</sup>	白露山景区	延伸白露山游步道串联天池，以三相典故作为天池区域景观主题，梳理沿线景观，增设景物介绍牌加以说明。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11	白露餐厅	占地面积 2142 m <sup>2</sup>		白露餐厅是面向散、团客等各类客群的最大餐饮服务中心。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12	白露垂钓基地	占地面积 4471 m <sup>2</sup>		提升垂钓基地水岸景观，增设垂钓平台，丰富村庄休闲业态。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13	枇杷风情园	占地面积 297921 m <sup>2</sup>		依托白露山省级现代农业园区枇杷产业优势，新建登山游步道	需要编制 详细规划

				及上山车行道，并在沿途配置枇杷驿站、特色观景平台等项目，促进农旅融合发展。	
--	--	--	--	---------------------------------------	--

## 第八章 规划实施保障和建议

### 第二十七条 总体规划实施

本规划自批准之日起生效，解释权属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管理处。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以任何名义擅自修改，确需调整必须严格按法定规划编制和修改的有关规定程序报批。总体规划完成后，应加强编制各景区详细规划、居民调控详细规划、旅游村详细规划及相关配套专业规划等，并按详细规划进行建设项目的实施工作。

### 第二十八条 规划管理对策

1. 根据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实施需要，管理机构业务职能部门应包括以下四个方面：办公室、规划建设科、景区管理科、宣传教育科。各部门增派相应编制人员。

2. 风景区范围内的各种建设项目，其选址和布局应符合《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所有建设项目应报市级及以上规划建设部门审批，建设项目必须取得《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风景区管理部门应依据《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进行建设项目审查。所有建设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EIA）和视觉环境影响评价（VIA）。风景名胜区内重大建设项目，按照重大事项议事制度，需事先提交市人大常委会讨论。

3. 建立健全综合执法职能的组织和法规制度，强化总体规划与详细规划综合调控的关键作用，严格规划管理程序，执行建设审批程序，建立规划管理行政追究制度和合理的监督制度。

4. 规范风景区经营行为，重视风景区生态环境管理，采用信息化手段对风景区环境进行动态监测，为风景区永续发展探索出一条科学合理的经营管理模式。

## **第二十九条 专项资金保障**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应设立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于风景名胜区管理。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年) (图册)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报送时间：2022年12月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 图纸目录

01	区位关系图	09	道路交通规划图
02	综合现状图	10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图
03-1	景源分级评价图(自然)	11	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图
03-2	景源分级评价图(人文)	12-1	土地利用现状图
04	规划总图	12-2	土地利用规划图
05	风景区界限坐标图	13-1	基础工程规划图(给水)
06	功能分区图	13-2	基础工程规划图(排水)
07	分级保护规划图	13-3	基础工程规划图(电力)
08-1	游赏规划图(规划布局结构)	13-4	基础工程规划图(电信)
08-2	游赏规划图(项目规划布局)	14	近期发展规划图
08-3	游赏规划图(区域旅游线路)	15	范围调整示意图
08-4	游赏规划图(主题游览线路)		

### 图纸目录



图号 No.

2022.12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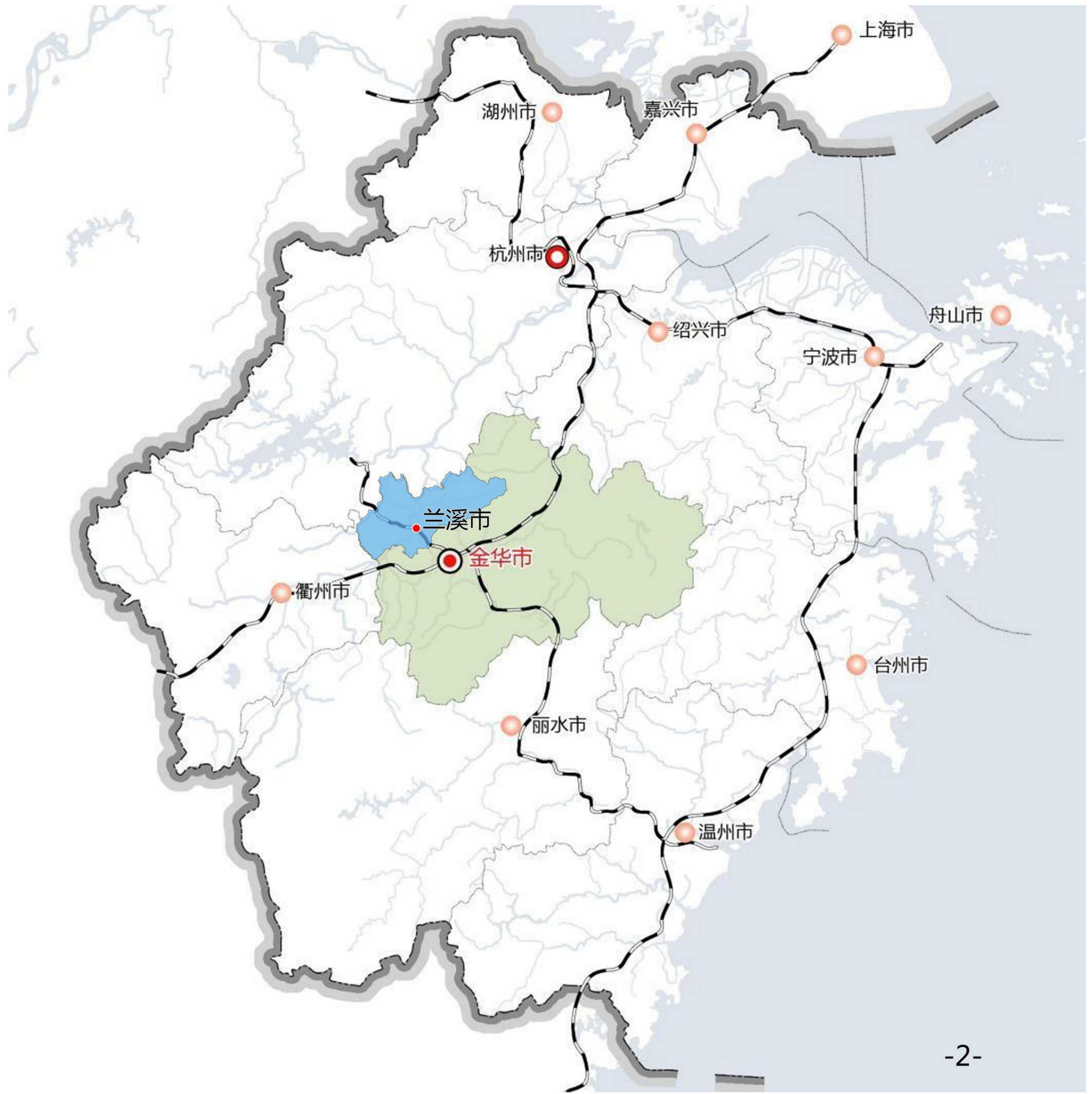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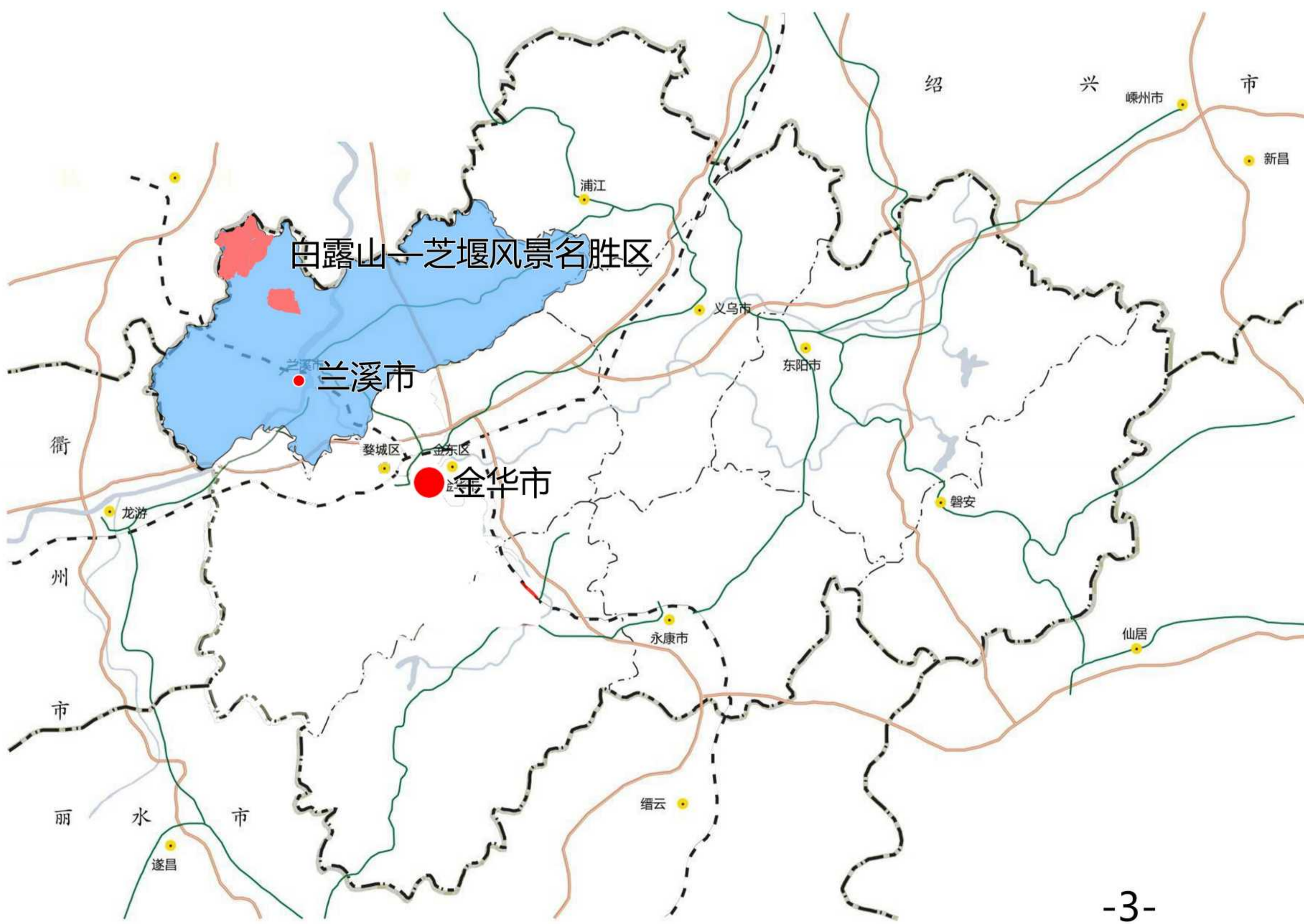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1-



-2-



-3-



-4-

- 1.浙江省在长三角的位置
- 2.兰溪市在浙江省的位置
- 3.兰溪市在金华市的位置
- 4.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在兰溪市的位置

## 区位关系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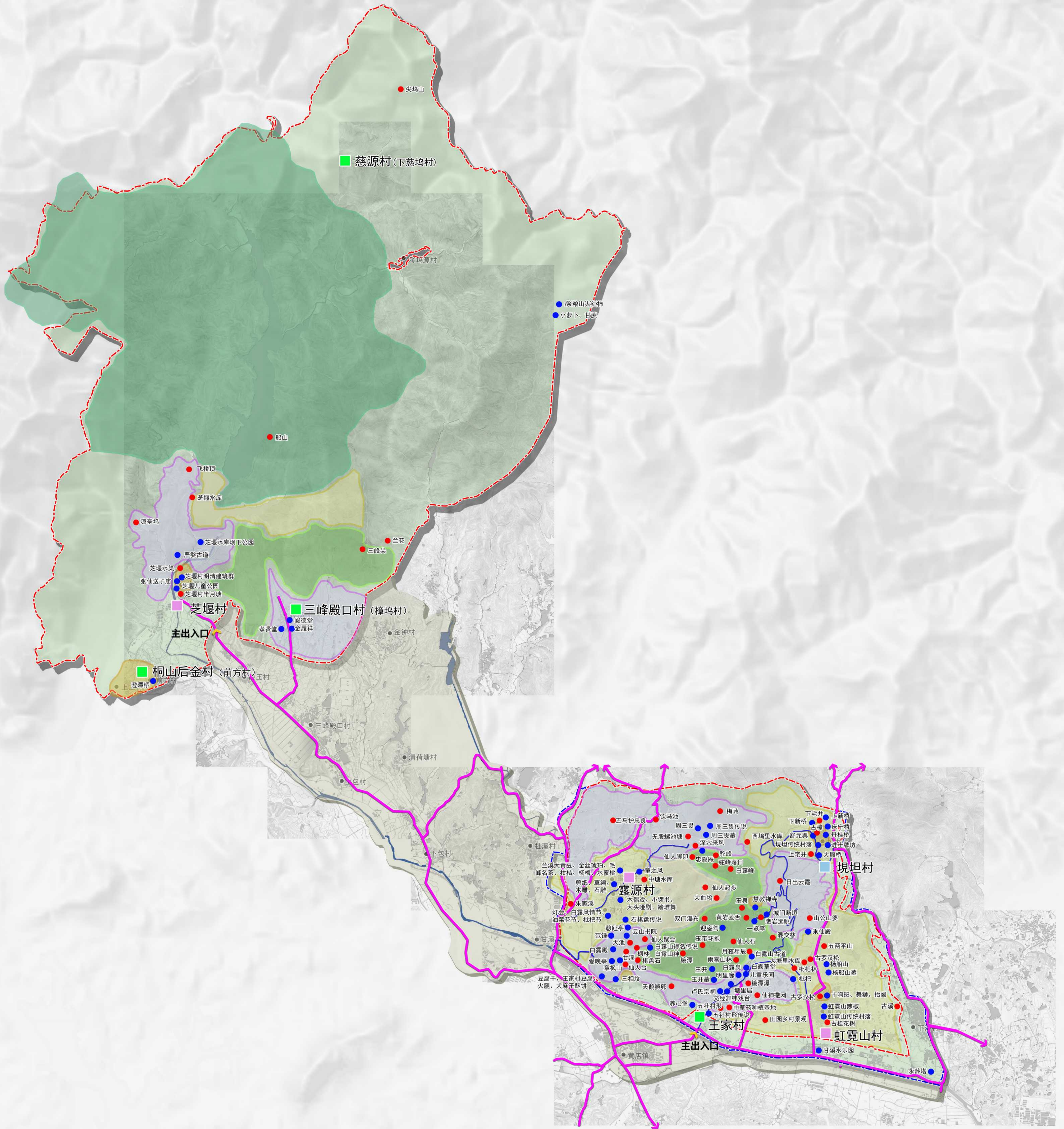
01

2022.12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 |            |               |         |
|------------|---------------|---------|
| 风景区范围      | 1000-2000人居民点 | 生态保护区   |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2000-3000人居民点 | 自然景观保护区 |
| 自然景源       | 外部道路          | 史迹保护区   |
| 人文景源       | 车行游览道路        | 风景恢复区   |
| 0-1000人居民点 |               | 风景游览区   |
|            |               | 发展控制区   |
- 07版总规功能区划

## 综合现状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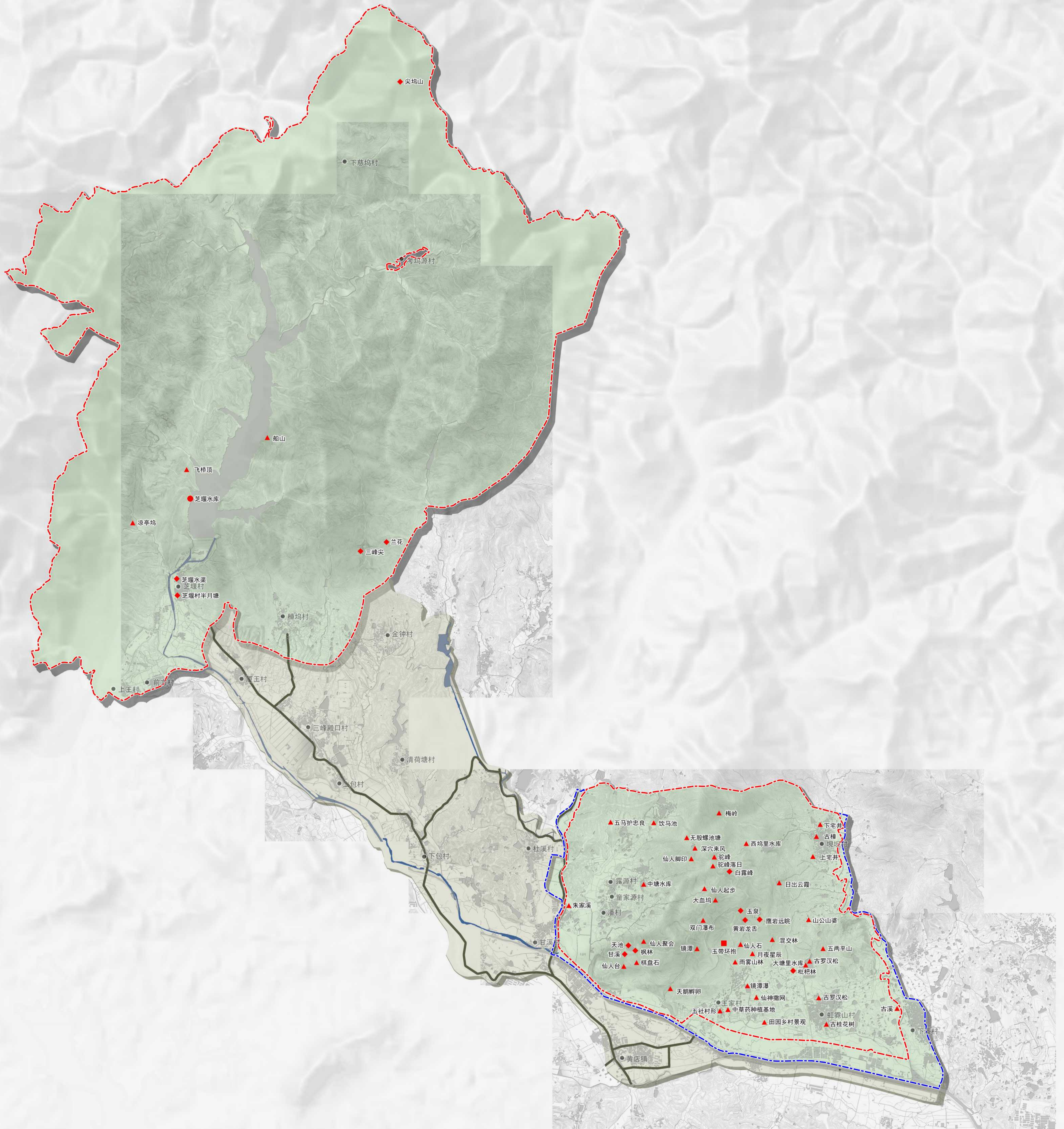
02

2022.12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自然资源
- 二级自然资源
- ◆ 三级自然资源
- ▲ 四级自然资源

## 景源分级评价图 (自然)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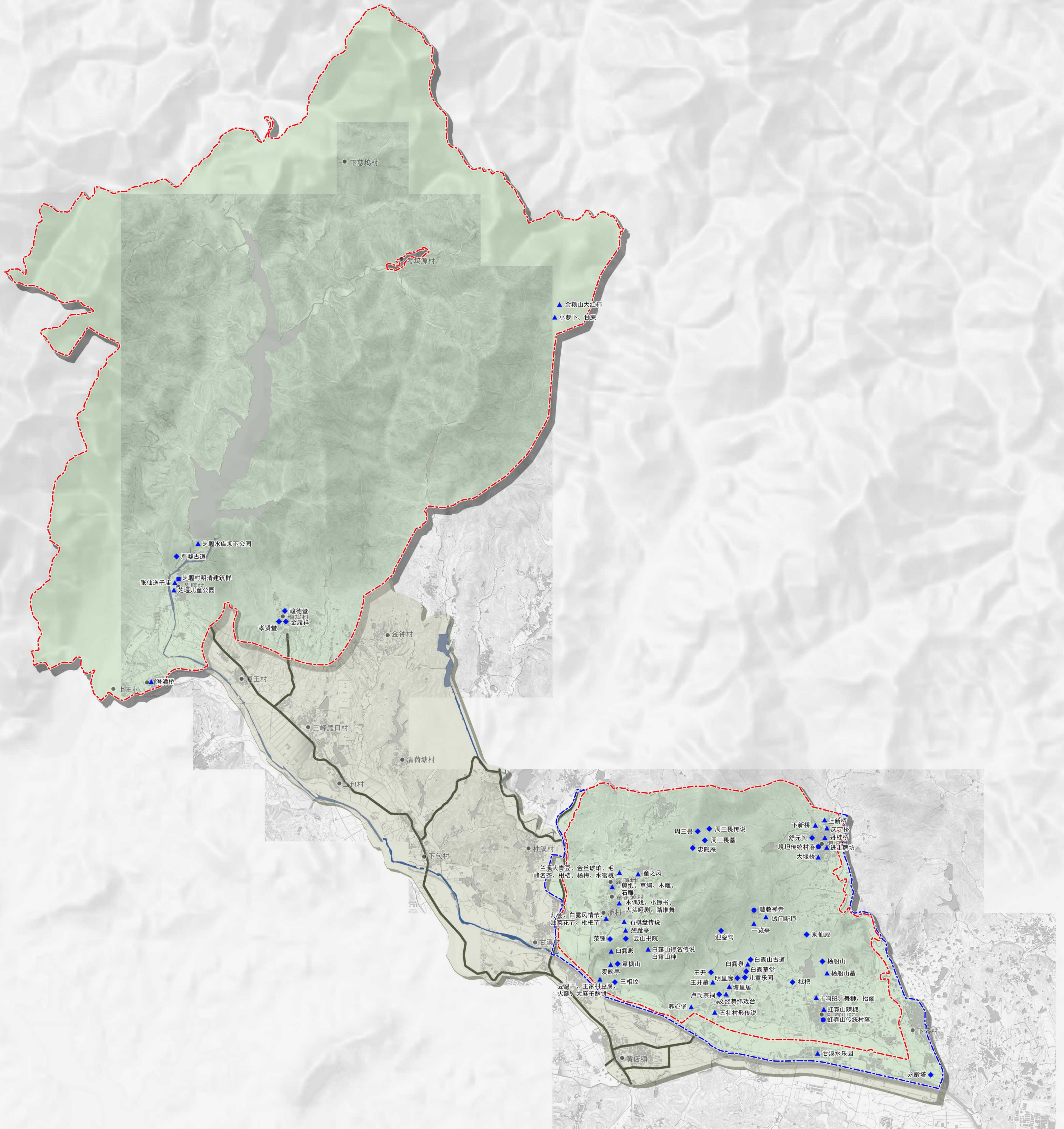
2022.12

03-1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人文资源
- 二级人文资源
- 三级人文资源
- 四级人文资源

## 景源分级评价图 (人文)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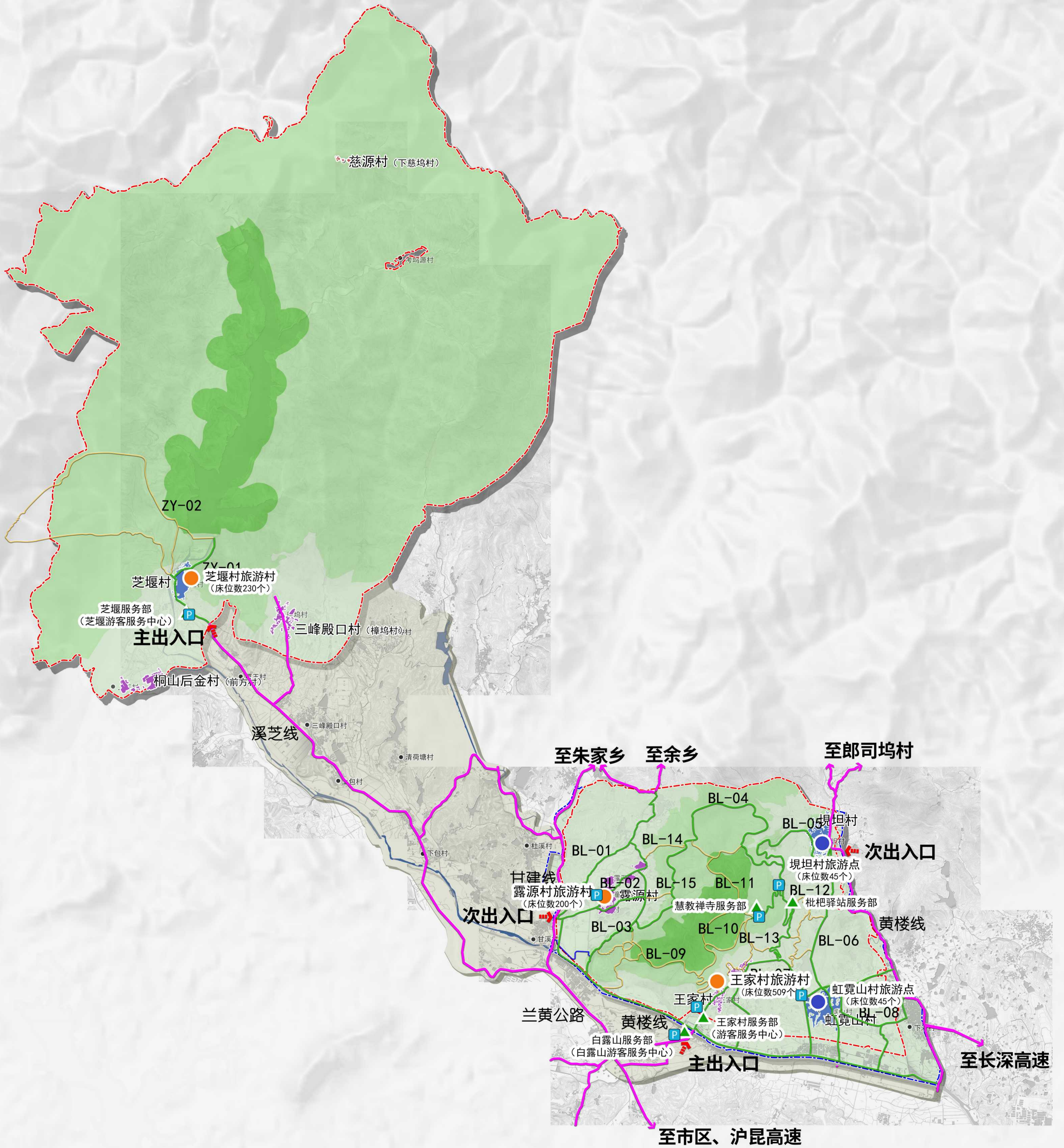
2022.12

### 03-2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 规划总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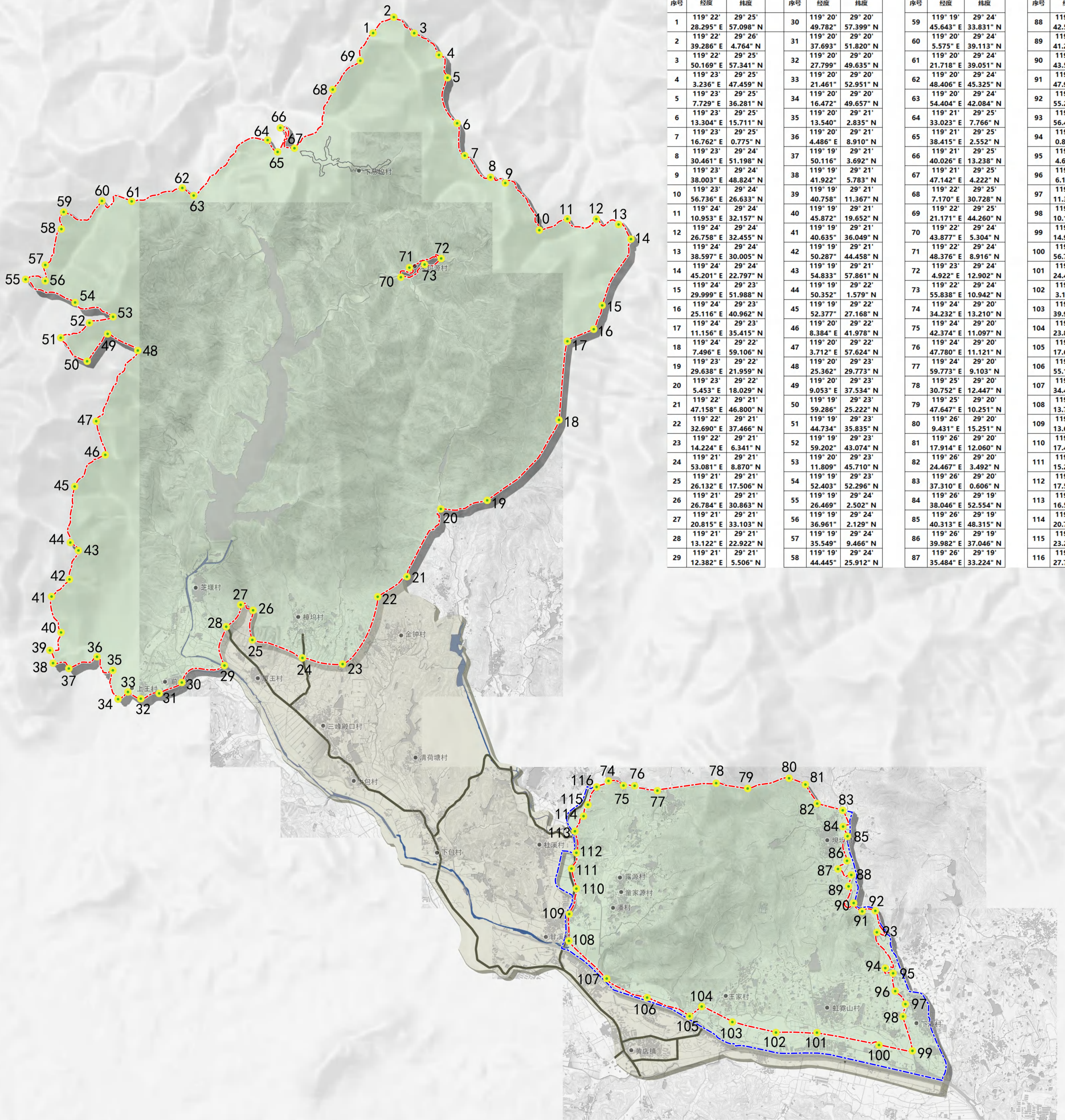
2022.12

04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區总体规划 (2022-2035)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序号	经度	纬度
1	119° 22' 28.295" E	29° 25' 57.098" N	30	119° 20' 49.782" E	29° 20' 57.399" N	59	119° 19' 45.643" E	29° 24' 33.831" N	88	119° 26' 42.551" E	29° 19' 30.536" N
2	119° 22' 39.286" E	29° 26' 4.764" N	31	119° 20' 37.693" E	29° 20' 51.820" N	60	119° 20' 5.575" E	29° 24' 39.113" N	89	119° 26' 41.253" E	29° 19' 25.184" N
3	119° 22' 50.169" E	29° 25' 57.341" N	32	119° 20' 27.799" E	29° 20' 49.635" N	61	119° 20' 21.718" E	29° 24' 39.051" N	90	119° 26' 43.592" E	29° 19' 17.785" N
4	119° 23' 3.236" E	29° 25' 47.459" N	33	119° 20' 21.461" E	29° 20' 52.951" N	62	119° 20' 48.406" E	29° 24' 45.325" N	91	119° 26' 47.924" E	29° 19' 13.771" N
5	119° 23' 7.729" E	29° 25' 36.281" N	34	119° 20' 16.472" E	29° 20' 49.657" N	63	119° 20' 54.404" E	29° 24' 42.084" N	92	119° 26' 55.238" E	29° 19' 14.025" N
6	119° 23' 13.304" E	29° 25' 15.711" N	35	119° 20' 13.540" E	29° 21' 2.835" N	64	119° 21' 33.023" E	29° 25' 7.766" N	93	119° 26' 56.480" E	29° 19' 3.920" N
7	119° 23' 16.762" E	29° 25' 0.775" N	36	119° 20' 4.486" E	29° 21' 8.910" N	65	119° 21' 38.415" E	29° 25' 2.552" N	94	119° 27' 0.863" E	29° 18' 47.017" N
8	119° 23' 30.461" E	29° 24' 51.198" N	37	119° 20' 50.116" E	29° 21' 3.692" N	66	119° 21' 40.026" E	29° 25' 13.238" N	95	119° 27' 6.185" E	29° 18' 44.909" N
9	119° 23' 38.003" E	29° 24' 48.824" N	38	119° 19' 41.922" E	29° 21' 5.783" N	67	119° 21' 47.142" E	29° 25' 4.222" N	96	119° 27' 6.185" E	29° 18' 36.867" N
10	119° 23' 50.116" E	29° 24' 48.824" N	39	119° 19' 40.758" E	29° 21' 11.367" N	68	119° 21' 47.142" E	29° 25' 4.222" N	97	119° 27' 11.330" E	29° 18' 24.878" N
11	119° 24' 10.953" E	29° 24' 32.157" N	40	119° 19' 45.872" E	29° 21' 19.652" N	69	119° 22' 21.171" E	29° 25' 44.287" N	98	119° 27' 10.107" E	29° 18' 24.878" N
12	119° 24' 26.758" E	29° 24' 32.455" N	41	119° 19' 40.635" E	29° 21' 36.049" N	70	119° 22' 21.171" E	29° 25' 44.287" N	99	119° 27' 14.844" E	29° 18' 9.525" N
13	119° 24' 38.597" E	29° 24' 30.005" N	42	119° 19' 50.287" E	29° 21' 44.458" N	71	119° 22' 48.376" E	29° 24' 8.916" N	100	119° 26' 56.783" E	29° 18' 12.128" N
14	119° 24' 45.201" E	29° 24' 22.797" N	43	119° 19' 54.833" E	29° 21' 57.861" N	72	119° 23' 4.922" E	29° 24' 12.902" N	101	119° 26' 24.498" E	29° 18' 17.403" N
15	119° 24' 29.999" E	29° 23' 51.988" N	44	119° 19' 50.352" E	29° 22' 1.579" N	73	119° 23' 55.838" E	29° 24' 10.942" N	102	119° 26' 3.162" E	29° 18' 17.731" N
16	119° 24' 25.116" E	29° 23' 40.962" N	45	119° 19' 52.377" E	29° 22' 27.168" N	74	119° 24' 34.232" E	29° 20' 13.210" N	103	119° 25' 39.987" E	29° 18' 22.582" N
17	119° 24' 11.156" E	29° 23' 35.415" N	46	119° 20' 8.384" E	29° 22' 41.978" N	75	119° 24' 42.374" E	29° 20' 11.097" N	104	119° 25' 23.889" E	29° 18' 29.346" N
18	119° 24' 7.496" E	29° 22' 59.106" N	47	119° 20' 3.712" E	29° 22' 57.624" N	76	119° 24' 47.780" E	29° 20' 11.121" N	105	119° 25' 17.621" E	29° 18' 24.961" N
19	119° 23' 29.638" E	29° 22' 21.959" N	48	119° 20' 25.362" E	29° 23' 29.773" N	77	119° 24' 59.773" E	29° 20' 9.103" N	106	119° 24' 55.109" E	29° 18' 33.329" N
20	119° 23' 5.453" E	29° 22' 18.029" N	49	119° 20' 9.053" E	29° 23' 37.534" N	78	119° 25' 30.752" E	29° 20' 12.447" N	107	119° 24' 34.450" E	29° 18' 41.756" N
21	119° 22' 47.158" E	29° 21' 46.800" N	50	119° 19' 59.286" E	29° 23' 25.222" N	79	119° 25' 47.647" E	29° 20' 10.251" N	108	119° 24' 13.793" E	29° 18' 59.323" N
22	119° 22' 32.690" E	29° 21' 37.466" N	51	119° 19' 44.734" E	29° 23' 35.835" N	80	119° 26' 9.431" E	29° 20' 15.251" N	109	119° 24' 13.664" E	29° 19' 11.490" N
23	119° 22' 14.224" E	29° 21' 6.341" N	52	119° 19' 59.202" E	29° 23' 43.074" N	81	119° 26' 17.914" E	29° 20' 12.060" N	110	119° 24' 17.475" E	29° 19' 23.230" N
24	119° 21' 53.081" E	29° 21' 8.870" N	53	119° 20' 11.809" E	29° 23' 45.710" N	82	119° 26' 24.467" E	29° 20' 3.492" N	111	119° 24' 15.275" E	29° 19' 32.683" N
25	119° 21' 26.132" E	29° 21' 17.506" N	54	119° 20' 52.403" E	29° 23' 52.296" N	83	119° 26' 37.310" E	29° 20' 0.606" N	112	119° 24' 17.514" E	29° 19' 39.815" N
26	119° 21' 26.784" E	29° 21' 30.863" N	55	119° 20' 26.469" E	29° 24' 2.502" N	84	119° 26' 38.046" E	29° 19' 52.554" N	113	119° 24' 16.523" E	29° 19' 49.990" N
27	119° 21' 20.815" E	29° 21' 33.103" N	56	119° 19' 36.961" E	29° 24' 2.129" N	85	119° 26' 40.313" E	29° 19' 48.315" N	114	119° 24' 20.739" E	29° 19' 57.020" N
28	119° 21' 13.122" E	29° 21' 22.922" N	57	119° 19' 35.549" E	29° 24' 9.466" N	86	119° 26' 39.982" E	29° 19' 37.046" N	115	119° 24' 23.256" E	29° 20' 1.924" N
29	119° 21' 12.382" E	29° 21' 5.506" N	58	119° 19' 44.445" E	29° 24' 25.912" N	87	119° 26' 35.484" E	29° 19' 33.224" N	116	119° 24' 27.757" E	29° 20' 10.631" N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坐标点

## 风景区界限坐标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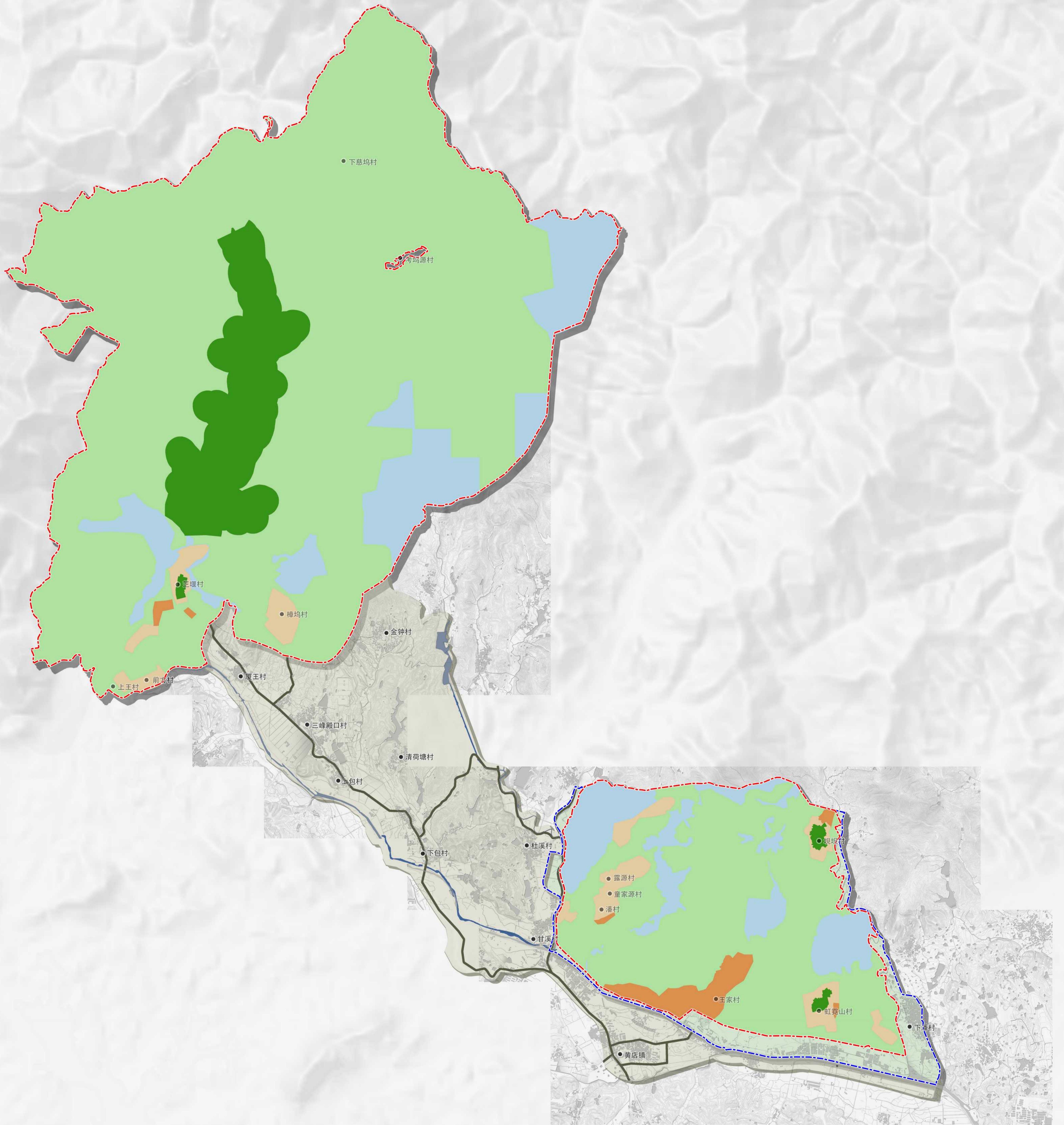
05

2022. 12

组织编制单位: 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特别保存区
- 风景游览区
- 风景恢复区
- 发展控制区
- 旅游服务区

## 功能分区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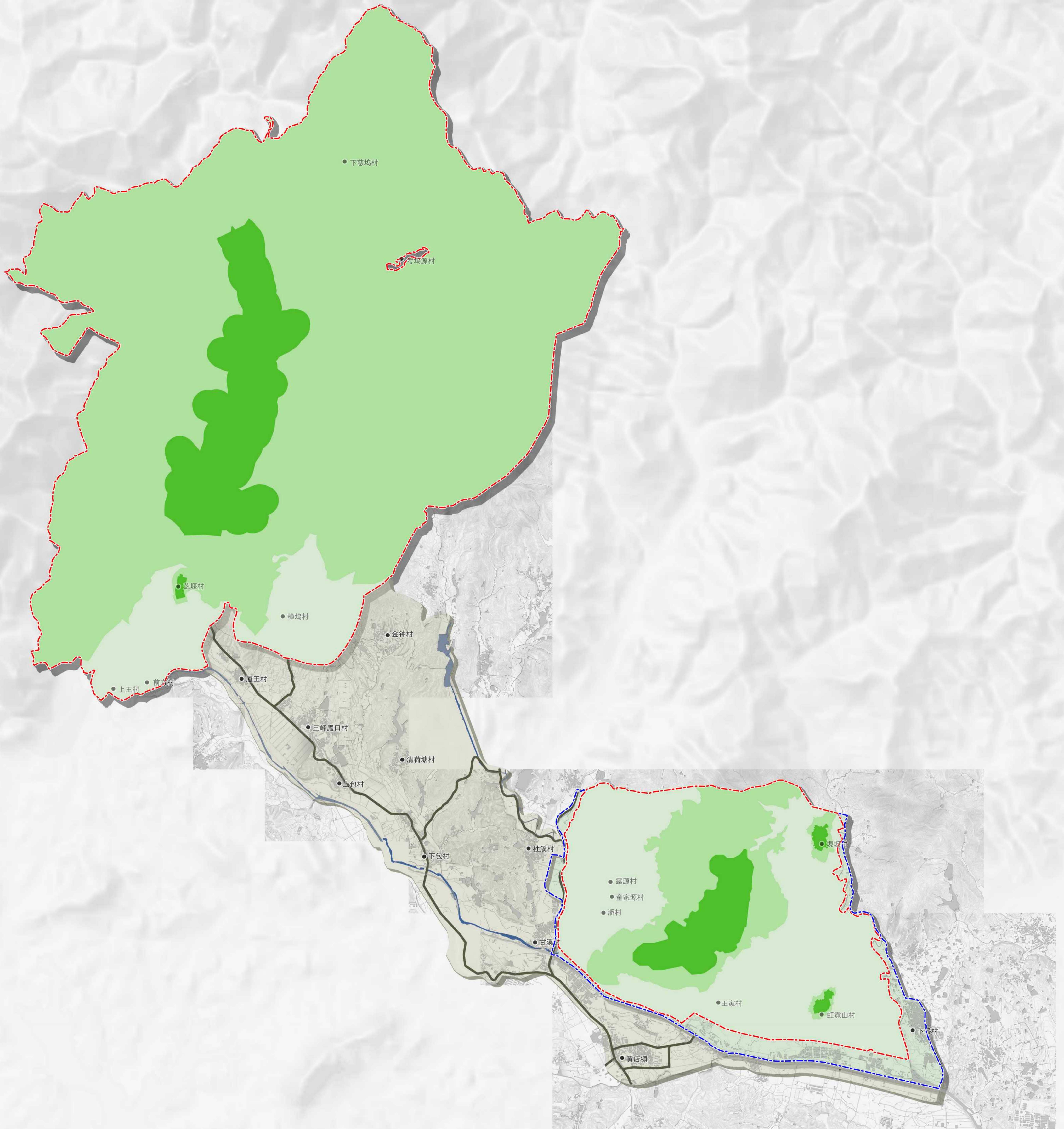
06

2022. 12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2-2035）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分级保护规划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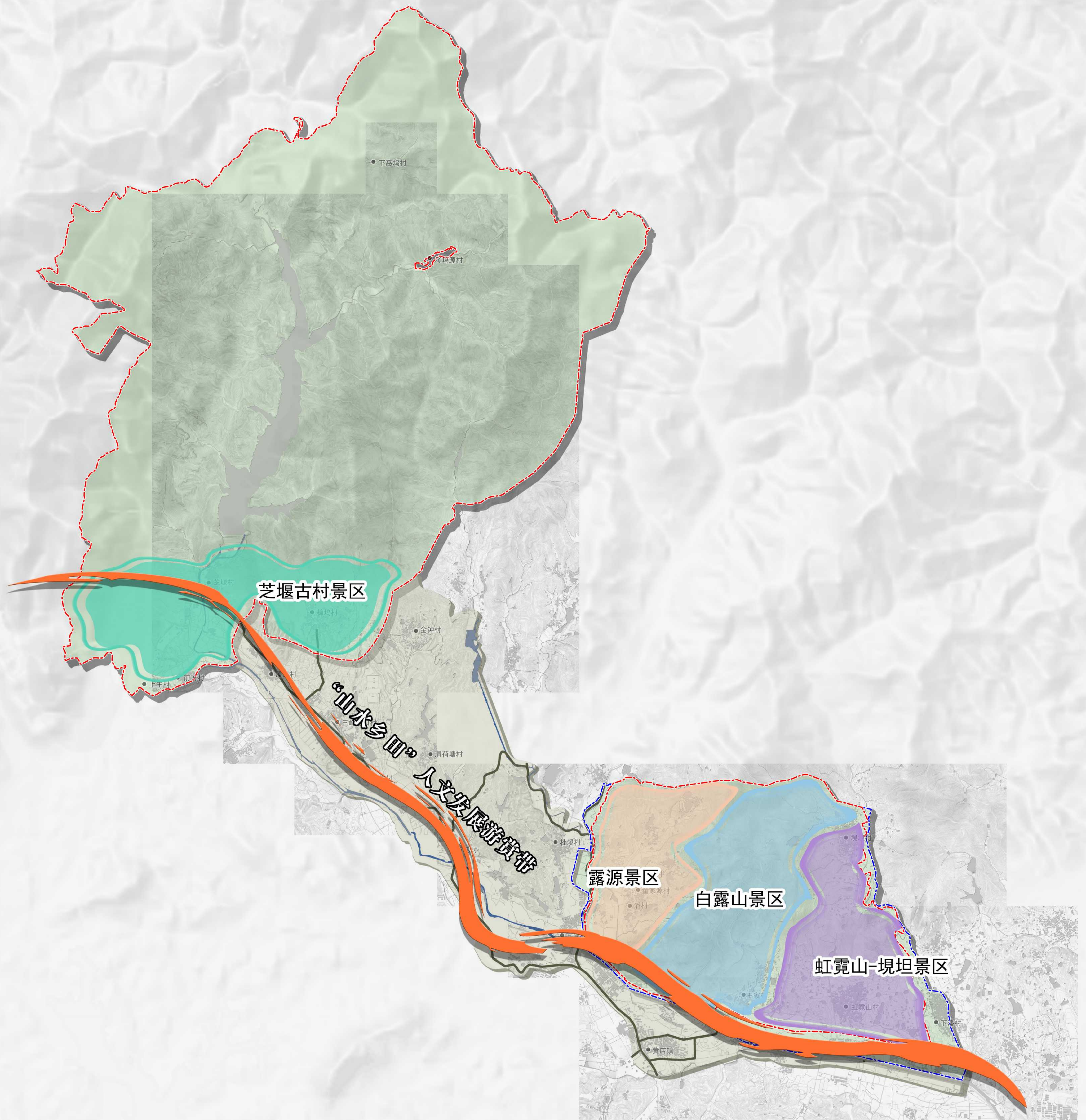
2022.12

07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芝堰古村景区
- 白露山景区
- 露源景区
- 虹霓山-垵坦景区
- “山水乡田” 人文发展游赏带

## 游赏规划图(规划布局结构)



图号 No.

08-1

2022.12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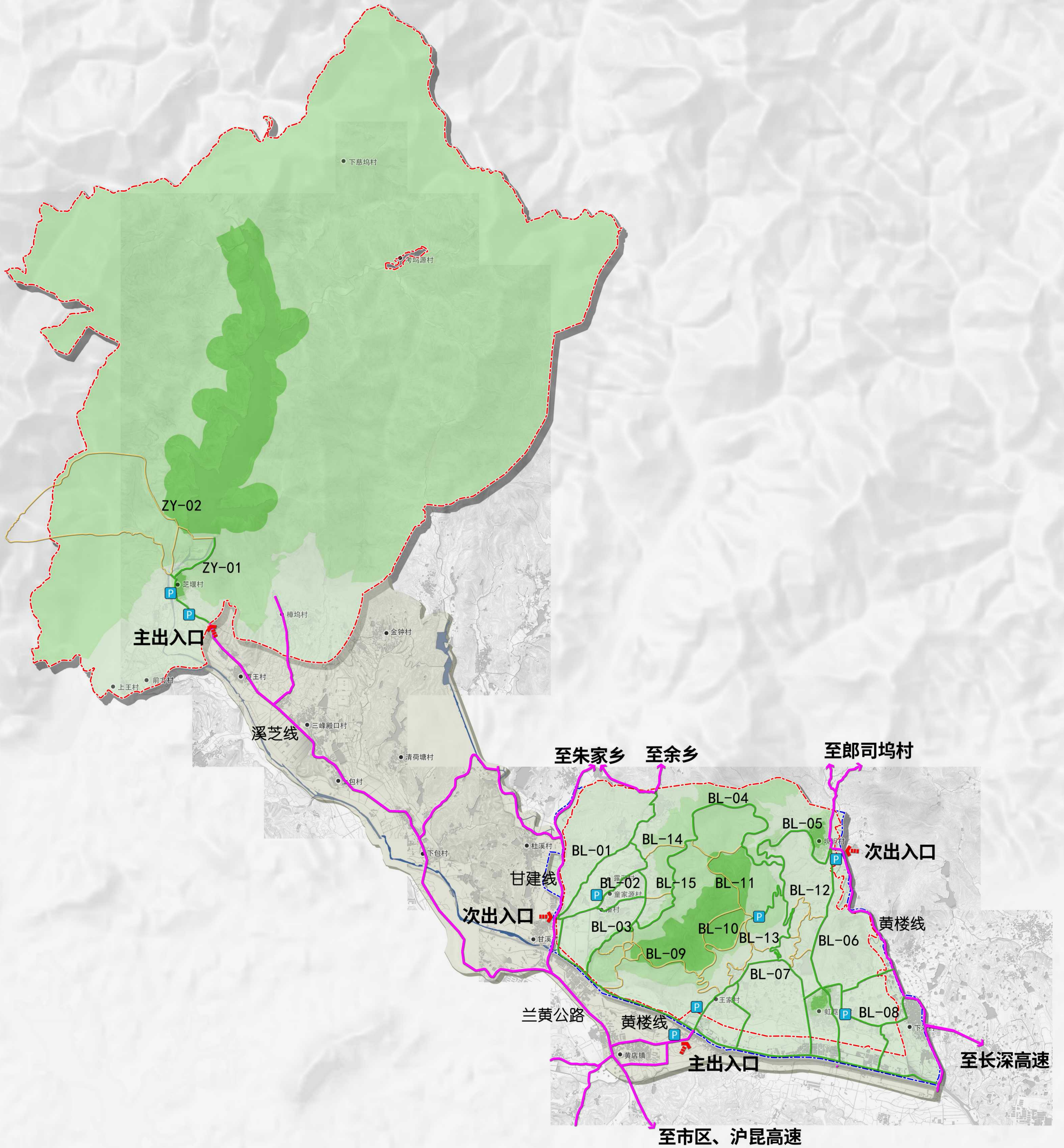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对外交通
- 车行游览道路
- 步行游览道路
- P 停车场
- ➔ 出入口

## 道路交通规划图



图号 No.

09

202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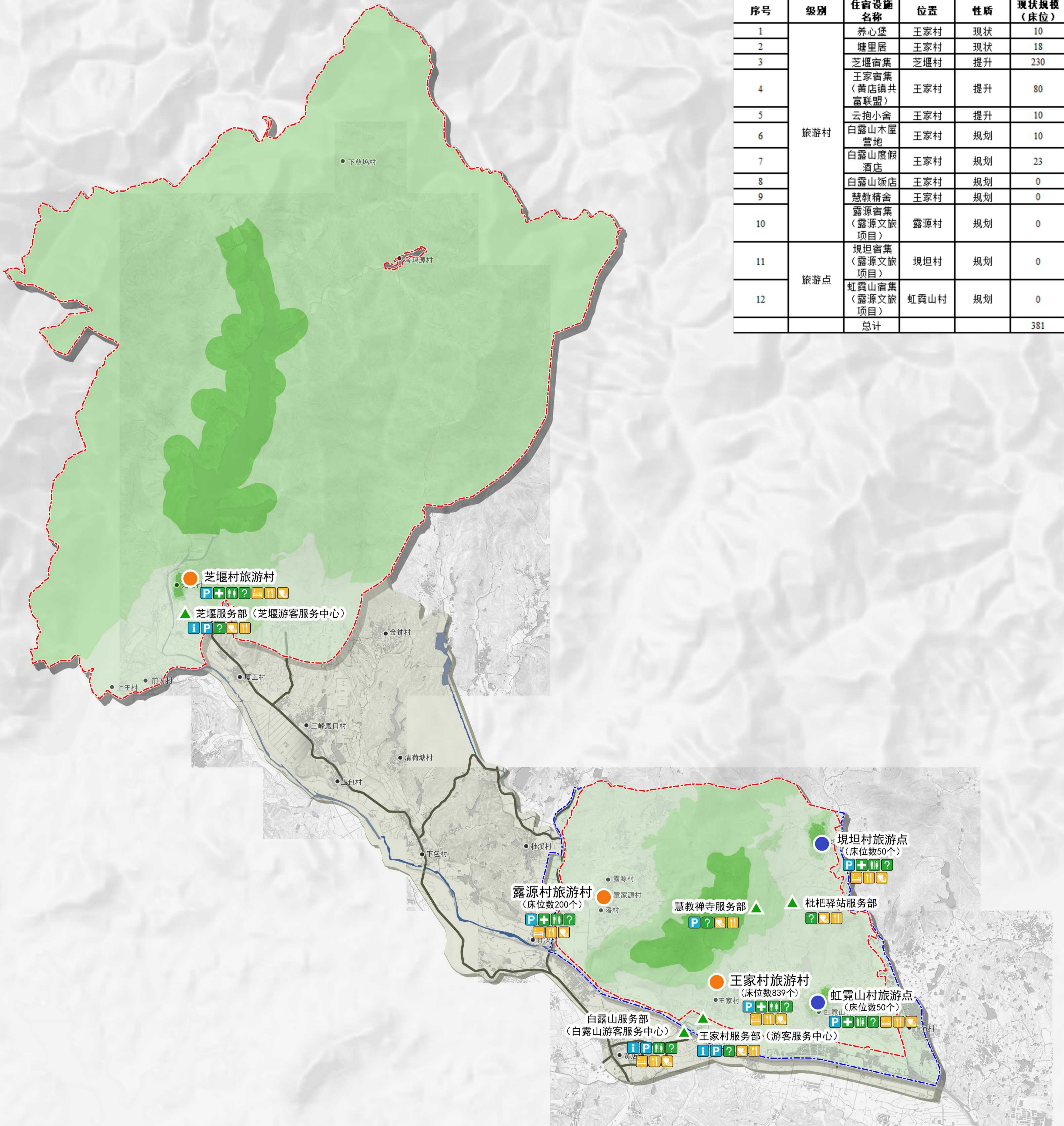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风景区床位统计表

序号	级别	住宿设施名称	位置	性质	现状规模 (床位)	规划规模 (床位)
1	旅游村	养心堡	王家村	现状	10	10
2		塘里居	王家村	现状	18	18
3		芝堰宿集	芝堰村	提升	230	230
4		王家宿集 (黄店镇共同富裕联盟)	王家村	提升	80	180
5		云抱小舍	王家村	提升	10	35
6		白露山木屋营地	王家村	规划	10	46
7		白露山度假酒店	王家村	规划	23	200
8		白露山饭店	王家村	规划	0	10
9		慧教精舍	王家村	规划	0	10
10		露源宿集 (露源文旅项目)	露源村	规划	0	200
11	旅游点	垵坦宿集 (露源文旅项目)	垵坦村	规划	0	45
12		虹霓山宿集 (露源文旅项目)	虹霓山村	规划	0	45
总计					381	1029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旅游村
- 旅游点
- 服务部
- 游客中心
- 住宿设施
- 餐饮设施
- 购物设施
- 停车场
- 厕所
- 旅游咨询
- 医疗

##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图



图号 No.

2022.12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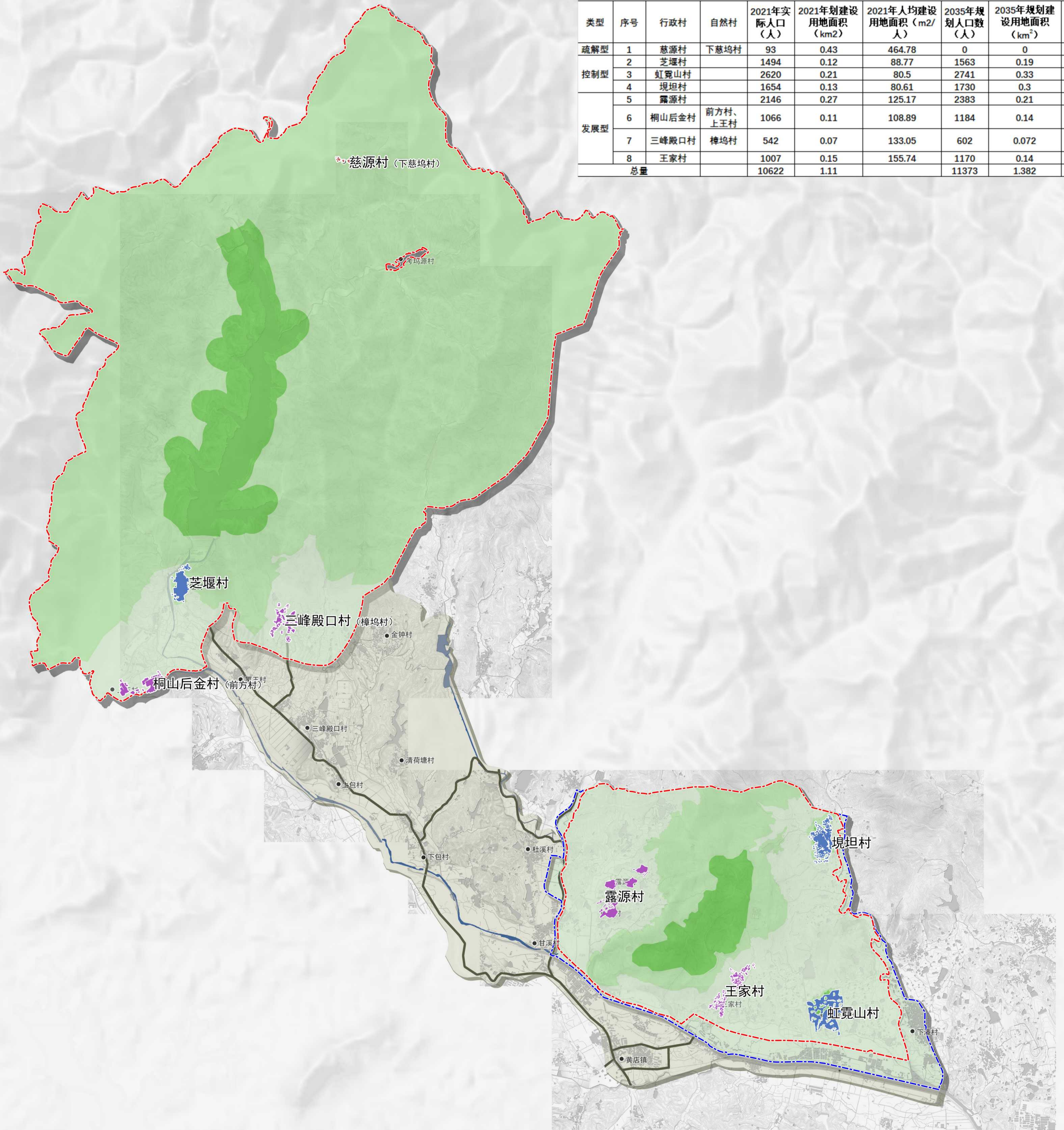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區总体规划 (2022-2035)

风景区居民点人口规模预测表

类型	序号	行政村	自然村	2021年实际人口 (人)	2021年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km <sup>2</sup> )	2021年人均建设用地面积 (m <sup>2</sup> /人)	2035年规划人口 (人)	2035年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km <sup>2</sup> )	人均建设用地面积 (m <sup>2</sup> /人)
疏散型	1	慈源村	下慈坞村	93	0.43	464.78	0	0	0
	2	芝堰村		1494	0.12	88.77	1563	0.19	120
控制型	3	虹霓山村		2620	0.21	80.5	2741	0.33	120
	4	垵坦村		1654	0.13	80.61	1730	0.3	120
	5	露源村		2146	0.27	125.17	2383	0.21	120
发展型	6	桐山后金村	前方村、上王村	1066	0.11	108.89	1184	0.14	120
	7	三峰殿口村	樟坞村	542	0.07	133.05	602	0.072	120
	8	王家村		1007	0.15	155.74	1170	0.14	120
总量				10622	1.11		11373	1.382	



- - - 风景区范围
- -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疏散型居民点: 慈源村
- 控制型居民点: 芝堰村、虹霓山村、垵坦村
- 发展型居民点: 王家村、露源村、桐山后金村(前方村、上王村)、三峰殿口村(樟坞村)

## 居民点协调发展规划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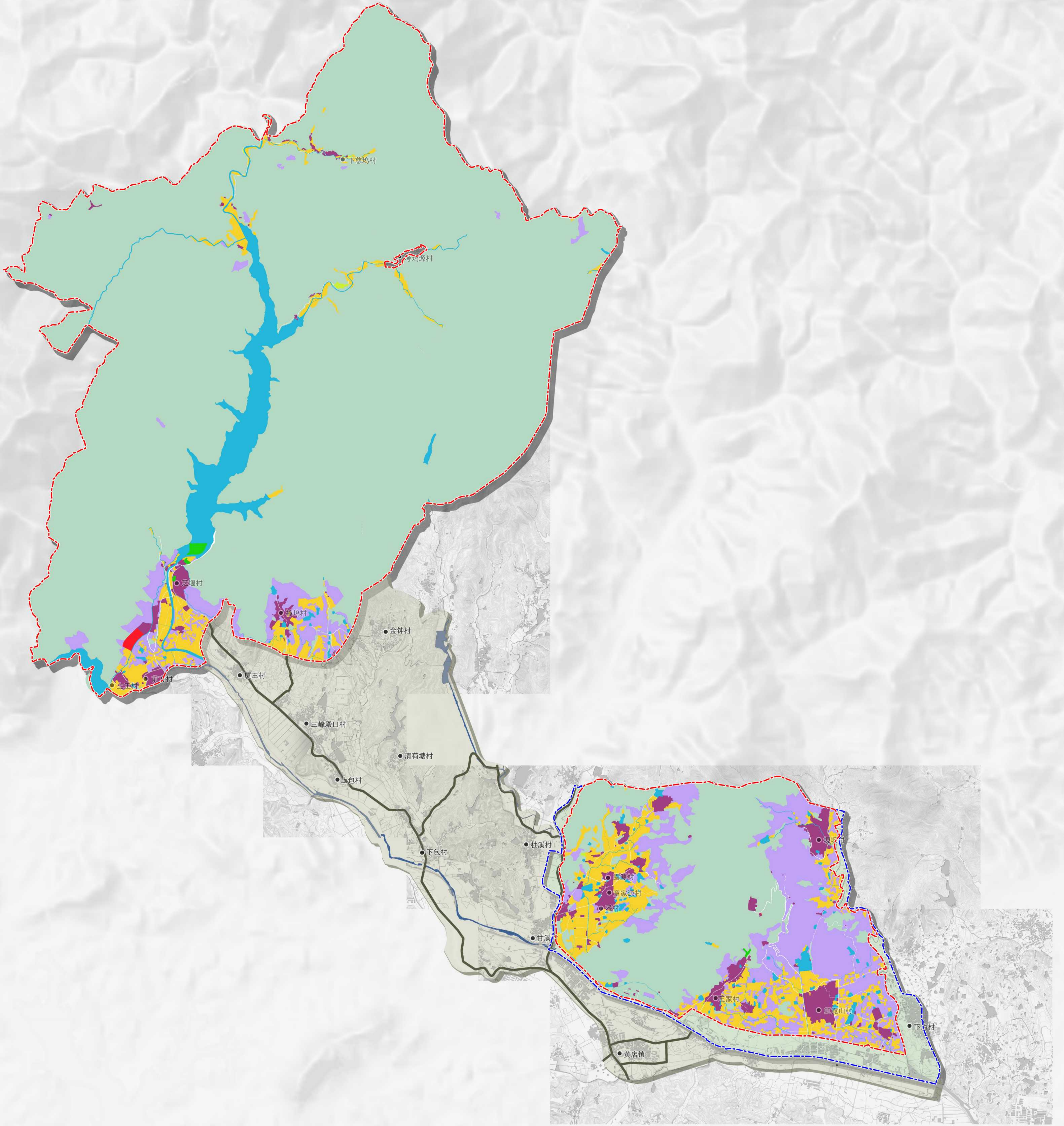
2022.12

11

组织编制单位: 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區总体规划 (2022-2035)



- |  |  |  |
|--|--|--|
|  风景游赏地 (甲)   |  园地 (己) |  风景区范围    |
|  游览设施用地 (乙)  |  耕地 (庚)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  居民社会用地 (丙)  |  草地 (辛) |  |
|  交通与工程用地 (丁) |  水域 (壬) |  |
|  林地 (戊)      |  |  |

## 土地利用现状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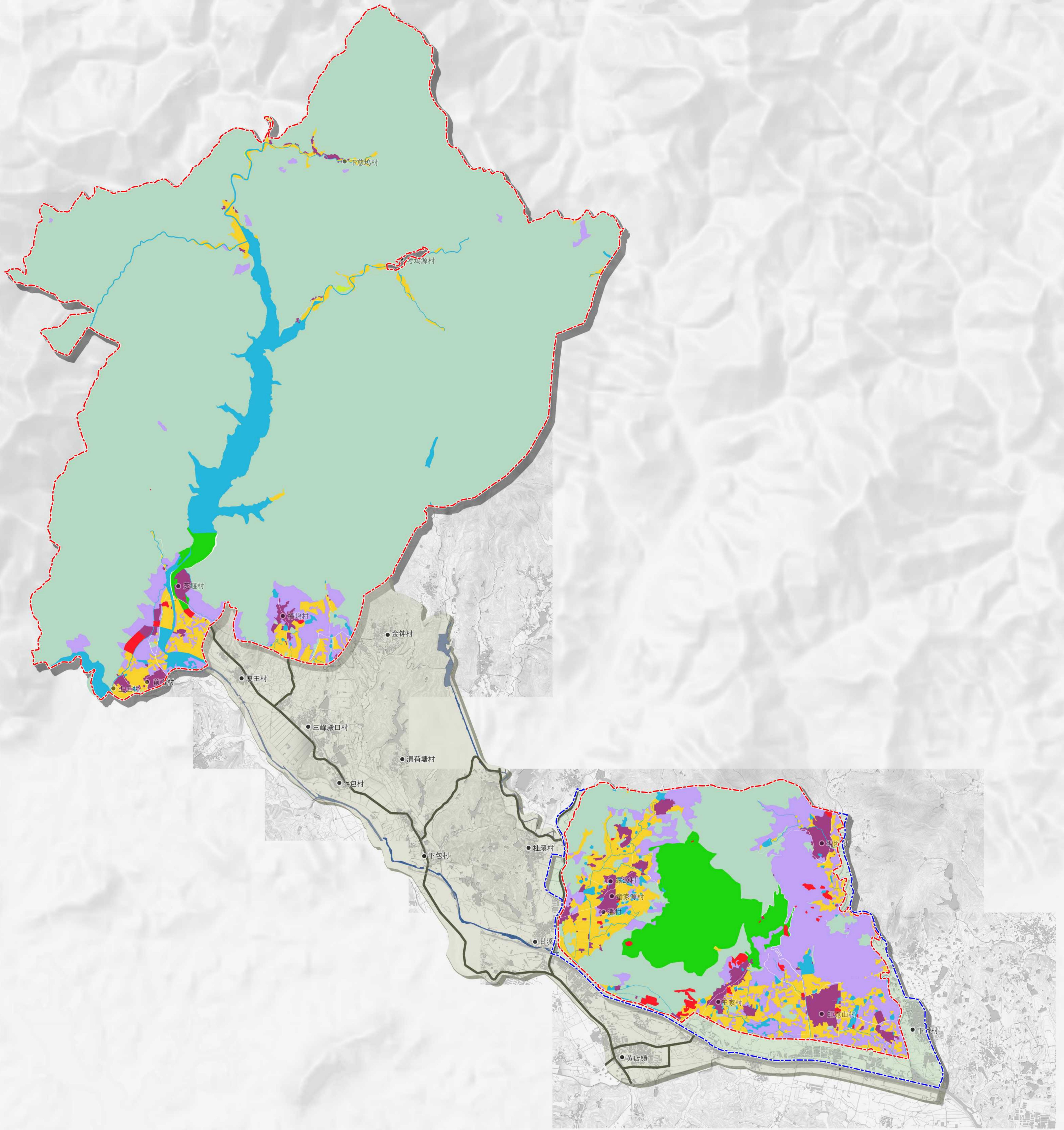
12-1

2022. 12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區总体规划 (2022-2035)



## 图例

- 风景游赏地 (甲)
- 游览设施用地 (乙)
- 居民社会用地 (丙)
- 交通与工程用地 (丁)
- 林地 (戊)
- 园地 (己)
- 耕地 (庚)
- 草地 (辛)
- 水域 (壬)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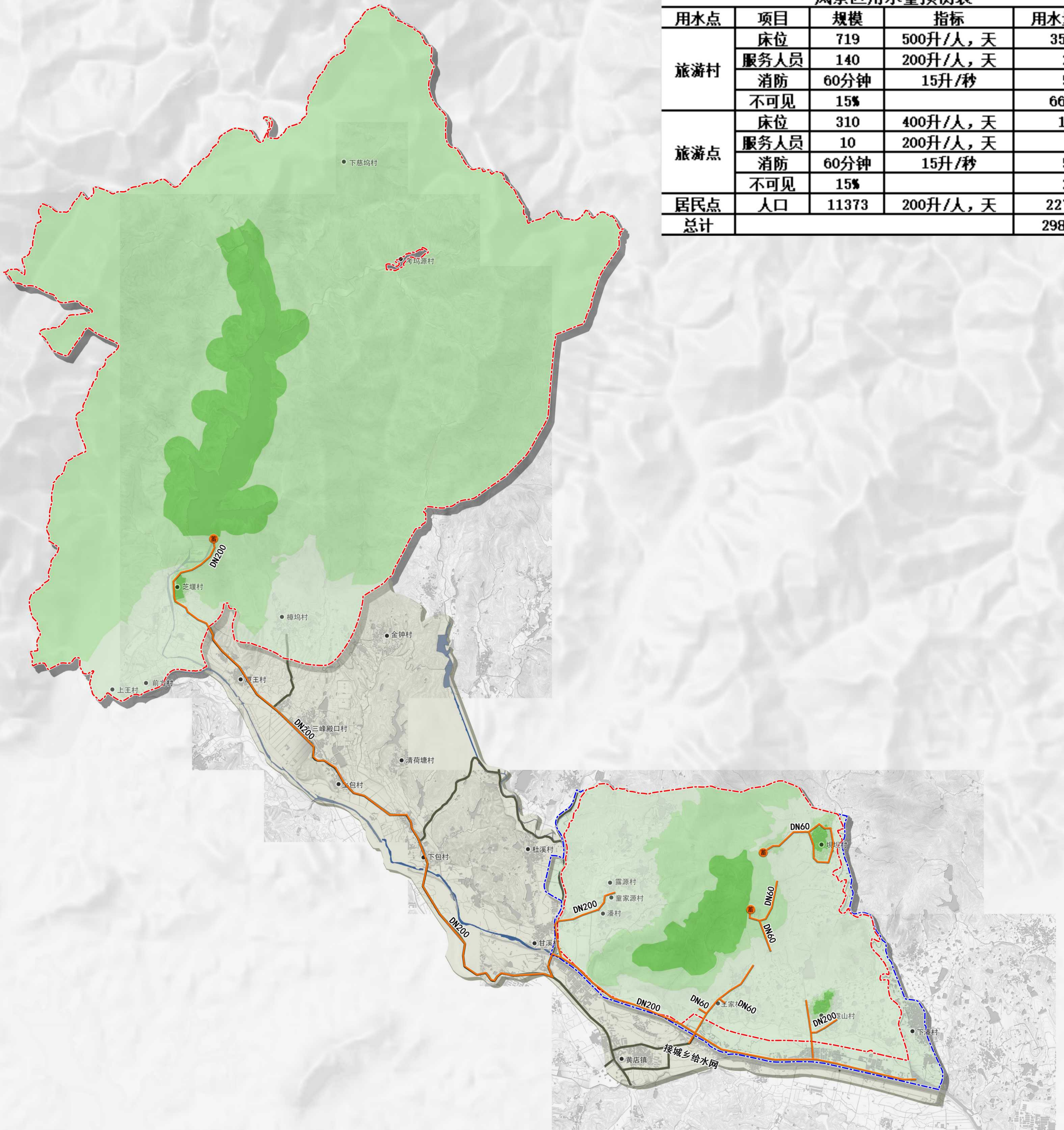
图号 No.	12-2
2022.12	
组织编制单位: 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风景区用水量预测表

用水点	项目	规模	指标	用水量 $m^3/d$
旅游村	床位	719	500升/人, 天	359.5
	服务人员	140	200升/人, 天	28
	消防	60分钟	15升/秒	54
	不可见	15%		66.23
旅游点	床位	310	400升/人, 天	124
	服务人员	10	200升/人, 天	2
	消防	60分钟	15升/秒	54
	不可见	15%		27
居民点	人口	11373	200升/人, 天	2274.6
总计				2989.33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给水管
- DN200 管径
- 蓄水池

## 基础工程规划图 (给水)



图号 No.

13-1

202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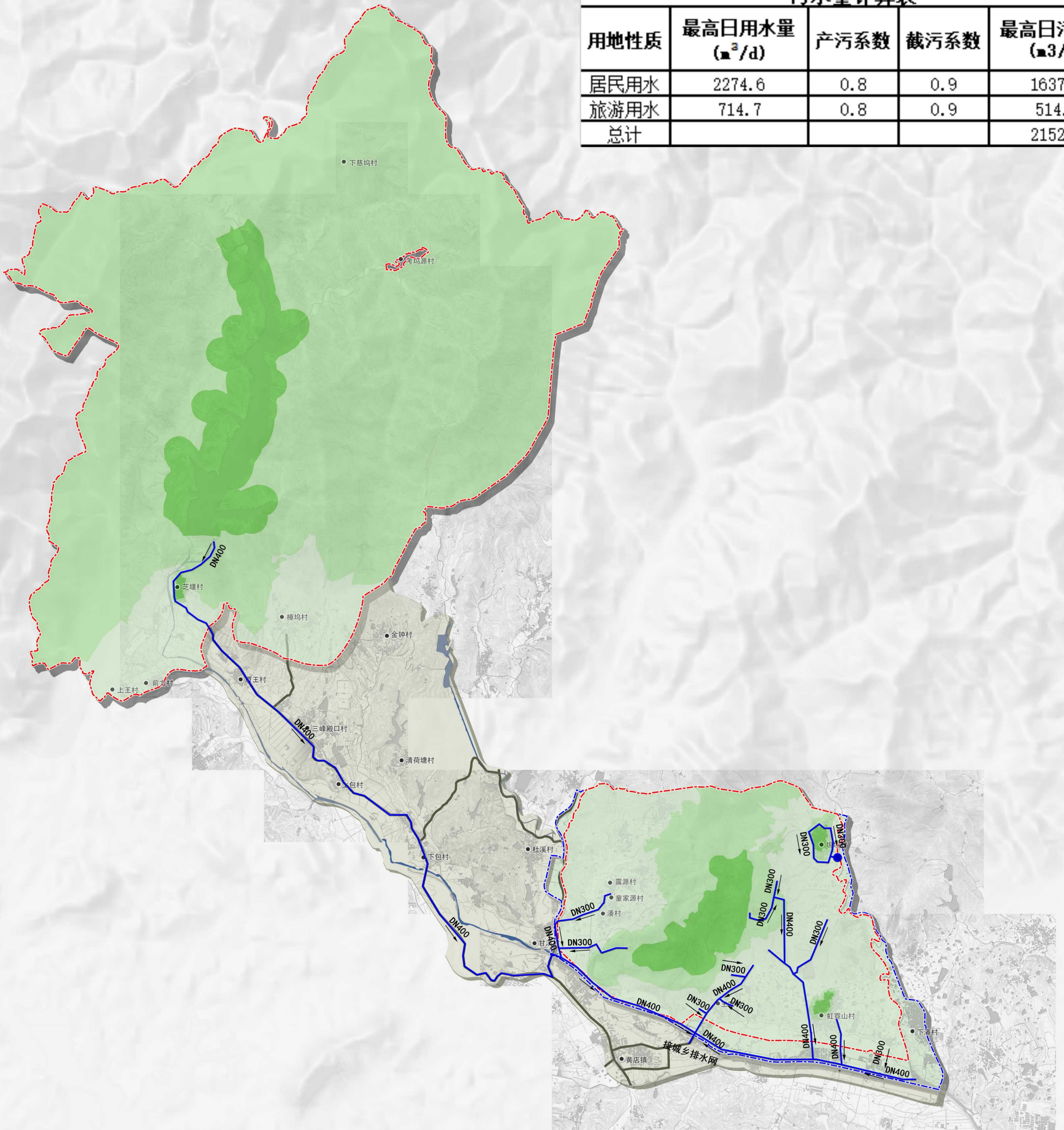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污水量计算表

用地性质	最高日用水量 (m <sup>3</sup> /d)	产污系数	截污系数	最高日污水量 (m <sup>3</sup> /d)
居民用水	2274.6	0.8	0.9	1637.7
旅游用水	714.7	0.8	0.9	514.6
总计				2152.3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排水管
- DN200 管径
- 污水池

## 基础工程规划图 (排水)



图号 No.

13-2

202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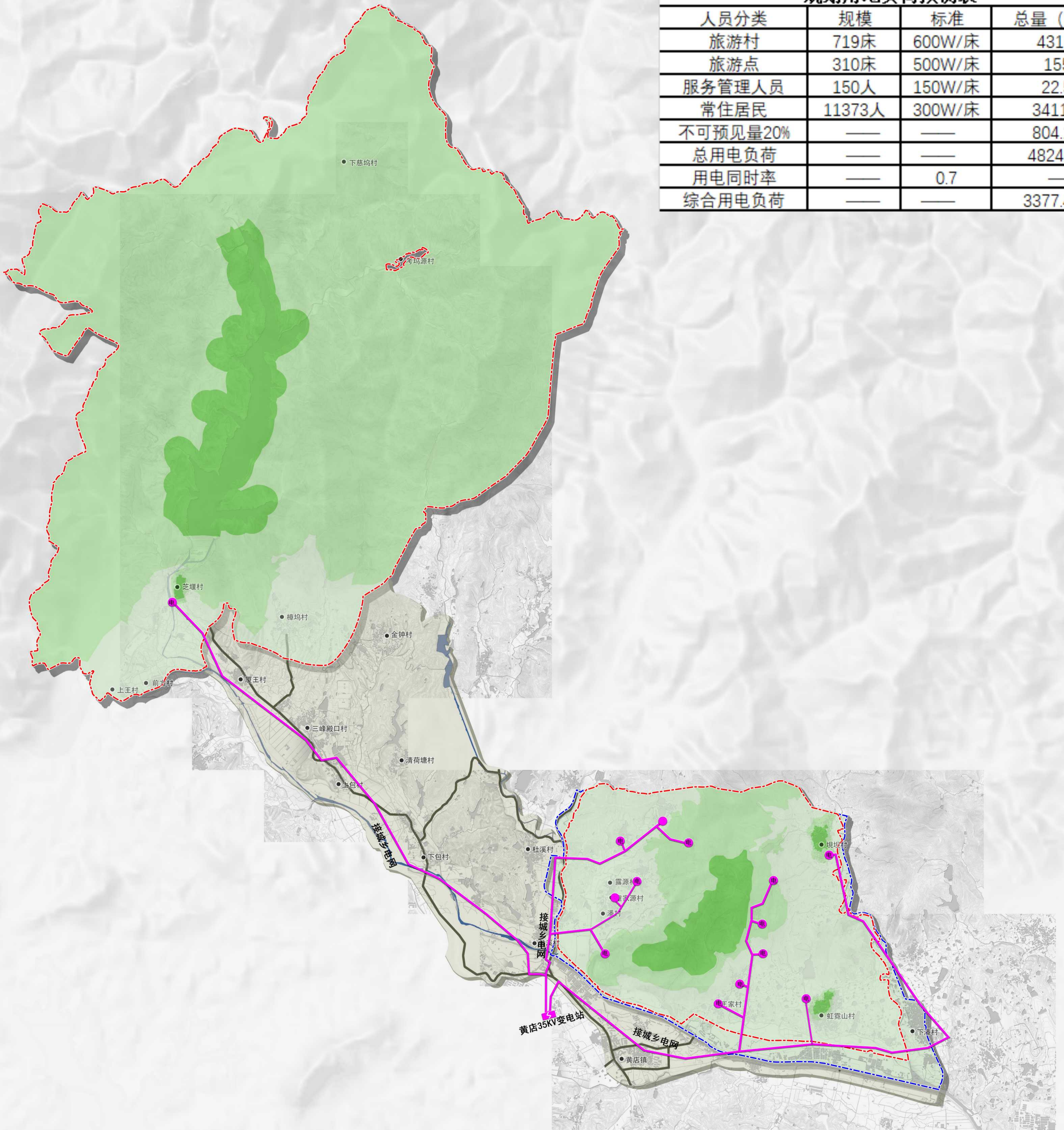
组织编制单位: 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规划用地负荷预测表

人员分类	规模	标准	总量 (kw)
旅游村	719床	600W/床	431.4
旅游点	310床	500W/床	155
服务管理人员	150人	150W/床	22.5
常住居民	11373人	300W/床	3411.9
不可预见量20%	—	—	804.16
总用电负荷	—	—	4824.96
用电同时率	—	0.7	—
综合用电负荷	—	—	3377.472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10KV电力线
- 35KV变电站
- 变电站

## 基础工程规划图 (电力)



图号 No.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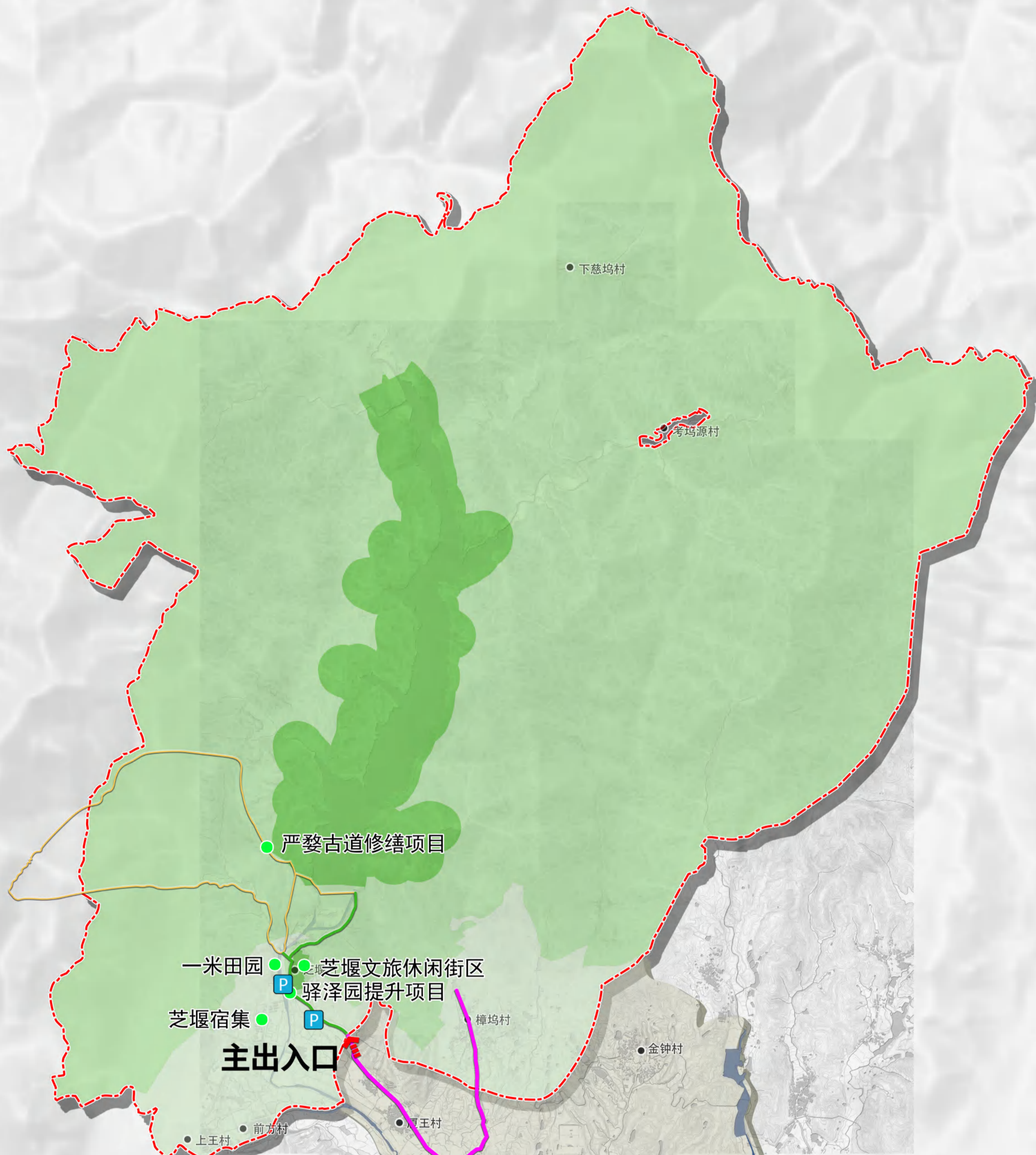
2022.12

组织编制单位: 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 (2022-2035)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位置	规模	预算投资 (万元)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位置	规模	预算投资 (万元)		
景点建设	1	芝堰文旅休闲街区 (规划类)	白露山景区	占地面积 13530 <sup>m</sup> <sup>2</sup>	2000	服务设施	28	黄栌林 (虹霞山-王家村)	虹霞山-堤坦景区	宽6-8, 长3551米			
	2	严婺古道修缮项目 (规划类)		长7km	350		29	黄栌林 (虹霞山-堤坦村)	虹霞山-堤坦景区	宽6-8, 长4953米			
	3	驿泽园提升项目 (规划类)		芝堰古村景区	占地面积 3156 <sup>m</sup> <sup>2</sup>		150	30	甘露溪 (甘露溪-朱家)	露源景区	宽6-8, 长3191米		
	4	一米田园 (规划类)			占地面积 9008 <sup>m</sup> <sup>2</sup>		50	31	溪芝溪 (黄店镇区-芝堰村)	黄店镇区-芝堰村	宽6-8, 长9064米		
	5	芝堰古寨 (规划类)			占地面积 7500 <sup>m</sup> <sup>2</sup>		1500	32	甘露溪 (甘露溪-朱家)	露源景区	宽4-6, 长1801米		
	6	慧教禅寺提升项目 (在建类)			占地面积 25900 <sup>m</sup> <sup>2</sup>		--	33	甘露溪 (甘露溪-朱家)	露源景区	宽4-6, 长2603米		
	7	云抱小舍 (在建类)			占地面积 182 <sup>m</sup> <sup>2</sup>		400	34	甘露溪 (甘露溪-朱家)	露源景区	宽4-6, 长2011米		
	8	白露山滑翔伞基地 (在建类)			--		200	35	天池三相景区内-露源村	露源景区	宽4-6, 长5151米		
	9	飞拉达项目 (规划类)			--		200	36	白露山游客中心-乘仙殿	白露山景区	宽4-6, 长4511米		
	10	白露山饭店 (规划类)			占地面积 1730 <sup>m</sup> <sup>2</sup>		800	37	白露山游客中心-乘仙殿	白露山景区	宽4-6, 长4091米		
	11	乘仙殿景观提升项目 (在建类)			占地面积 4419 <sup>m</sup> <sup>2</sup>		100	38	乘仙殿-堤坦景区内	虹霞山-堤坦景区	宽4-6, 长1905米		
	12	天池三相景观提升项目 (规划类)			占地面积 4498 <sup>m</sup> <sup>2</sup>		100	39	虹霞山村-堤坦景区内	虹霞山-堤坦景区	宽4-6, 长2113米		
	13	白露山木屋营地 (在建类)			占地面积 2772 <sup>m</sup> <sup>2</sup>		5000	40	下山村-虹霞山景区内	虹霞山-堤坦景区	宽4-6, 长1911米		
	14	白露山度假酒店 (规划类)			占地面积 6280 <sup>m</sup> <sup>2</sup>		23000	41	芝堰古寨	芝堰古村景区	宽1.2-2, 长7151米		
	15	白露山森林拓展基地 (在建类)			占地面积 905 <sup>m</sup> <sup>2</sup>		1000	42	王家村-天竺二相景区内	白露山景区	宽1.2-2, 长2473米		
	16	白露垂钓基地 (规划类)			占地面积 2142 <sup>m</sup> <sup>2</sup>		--	43	王家村-慧教禅寺	白露山景区	宽1.2-2, 长965米		
	17	白露垂钓基地 (规划类)			占地面积 4471 <sup>m</sup> <sup>2</sup>		100	44	王家村-慧教禅寺	白露山景区	宽1.2-2, 长716米		
	18	慧教禅寺提升项目 (在建类)			占地面积 600 <sup>m</sup> <sup>2</sup>		500	45	慧教禅寺-天竺二相景区内	白露山景区	宽1.2-2, 长1227米		
	19	黄店镇共富联盟 (在建类)			占地面积 3000 <sup>m</sup> <sup>2</sup>		1000	46	白露山坪山	露源景区	宽1.2-2, 长8025米		
	20	白露山科研教育中心 (规划类)			占地面积 3300 <sup>m</sup> <sup>2</sup>		1000	47	乘仙殿步道	虹霞山-堤坦景区内	宽1.2-2, 长1101米		
	21	王家文旅项目 (规划类)			占地面积 40000 <sup>m</sup> <sup>2</sup>		8000	游览服务设施	48	次出入口 (相应规模停车场、入口地标形象)	虹霞山-堤坦景区内	占地面积 11300 <sup>m</sup> <sup>2</sup>	
	22	户外运动营地 (规划类)			占地面积 13300 <sup>m</sup> <sup>2</sup>		1000		49	次出入口 (相应规模停车场、入口地标形象)	露源景区内	占地面积 3000 <sup>m</sup> <sup>2</sup>	
	23	枇杷风情园 (在建类)		虹霞山-堤坦景区内	占地面积 297921 <sup>m</sup> <sup>2</sup>		630		50	王家村 (王家、白露山) 服务设施建设、环境整治	白露山景区	原村改造	
	24	枇杷产业园 (规划类)		虹霞山-堤坦景区内	占地面积 1958 <sup>m</sup> <sup>2</sup>		50	51	露源村 (露源村) 服务设施建设、环境整治	露源景区	原村改造		
	25	田园集市 (在建类)			占地面积 937 <sup>m</sup> <sup>2</sup>		50	基础设施	52	符合近期的景点、游线, 建设完善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	白露山-芝堰风景名胜区	--	
	26	露源文旅项目 (规划类)		露源景区内	占地面积 4500 <sup>m</sup> <sup>2</sup>		1200						
	27	露源·诗画田园 (规划类)		露源景区内	占地面积 6500 <sup>m</sup> <sup>2</sup>		500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一级保护区
- 二级保护区
- 三级保护区
- 对外交通
- 车行游览道路
- 步行游览道路
- 在建类项目
- 规划类项目
- P 停车场
- ➡ 出入口

## 近期发展规划图



图号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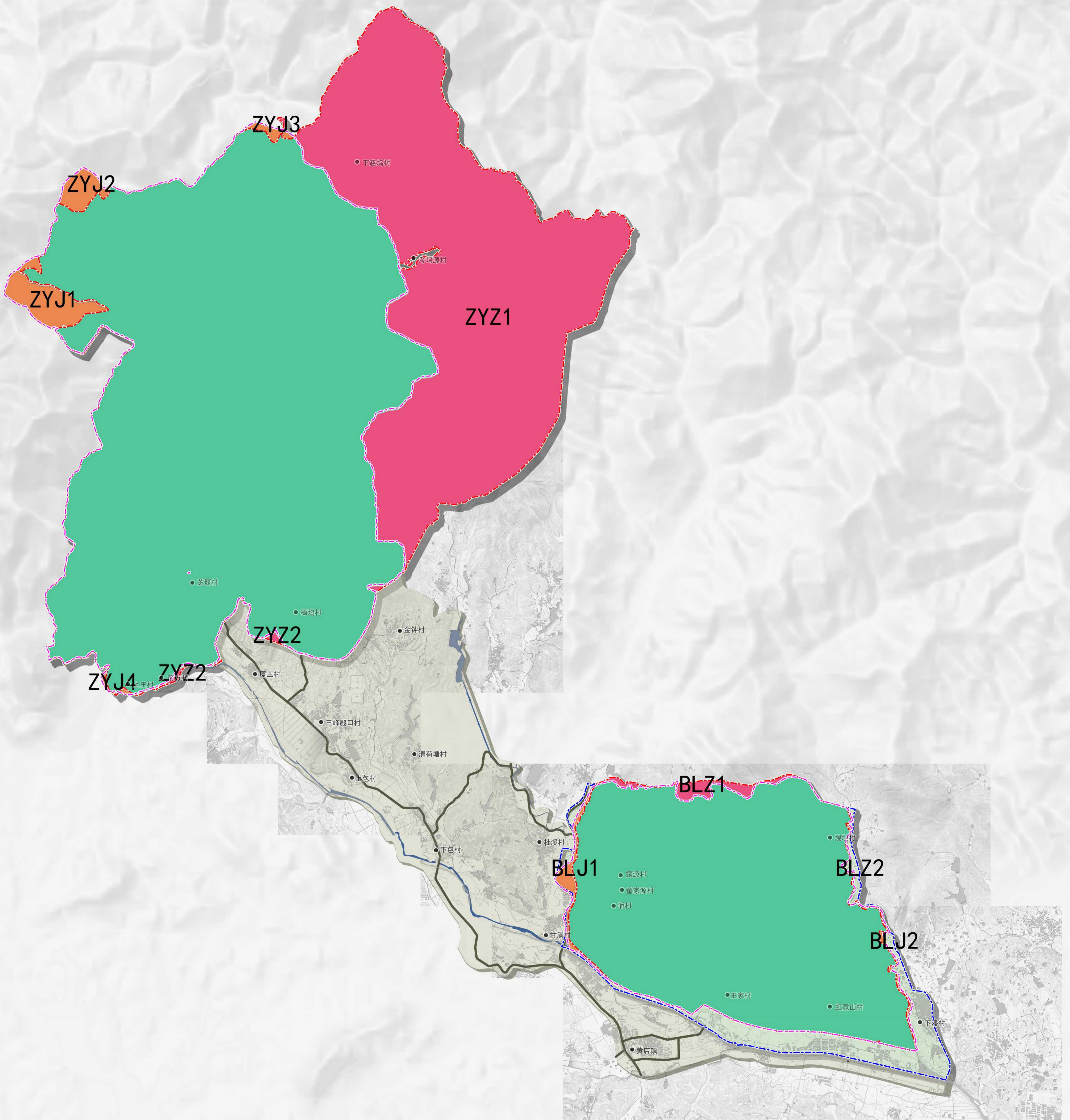
2022.12

14

组织编制单位: 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白露山—芝堰风景区总体规划（2022-2035）



- 风景区范围
- 外围保护用地范围
- 原规划范围
- 保留地块
- 调出地块
- 调入地块

## 范围调整示意图



图号 No.

2022.12

15

组织编制单位：兰溪市人民政府  
 承担编制单位：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